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0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良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凯凯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年末总股本 11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同星科技、发行人	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星制冷、同星有限公司	指	浙江同星制冷有限公司（“曾用名新昌县同星制冷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去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可可机电公司	指	新昌县可可机电有限公司
天津同星公司	指	天津同星仁和制冷有限公司
重庆同星公司	指	重庆同星聚创机电有限公司
合肥同星公司	指	合肥同星制冷有限公司
天津汉亚公司	指	天津汉亚机电有限公司
浙江汉亚公司	指	浙江汉亚机电有限公司
酷米科技公司	指	新昌县酷米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同星公司	指	山东同星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分公司	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大连尼维斯公司	指	大连尼维斯冷暖技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	指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纳云智能系统有限公司、Haier Appliances (India) Pvt Ltd
长安汽车集团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铃耀汽车有限公司、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汽车公司、合肥长安汽车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海信容声（广东）冷柜有限公司、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星星冷链	指	广东星星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星星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同星科技	股票代码	30125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同星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Tongx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良灿		
注册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5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位于新昌工业园区凤凰路 10 号，整体搬迁后变更为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500		
公司网址	www.zjtx.cn		
电子信箱	llf@zjtx.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路芳	潘晨曦
联系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	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
电话	0575-86516318	0575-86516318
传真	0575-86097801	0575-86097801
电子信箱	llf@zjtx.cn	pancx@zjtx.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博奥路与平澜路交叉口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瑛瑛、吴一鸣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 105 号凯喜雅大厦 5 楼	李秋实、傅毅清	2023 年 5 月 25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133,533,266.86	980,065,534.42	15.66%	808,910,94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6,801,063.95	119,411,654.09	6.19%	84,315,00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276,340.23	100,430,202.87	15.78%	83,042,02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256,657.24	1,456,298.49	2,252.31%	23,647,963.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1.11	-1.80%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11	-1.80%	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4%	13.96%	-3.22%	19.90%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97,183,738.17	1,690,061,127.38	0.42%	919,080,97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1,083,598.84	1,149,940,030.28	6.19%	467,973,330.2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8,074,035.41	296,469,140.16	261,987,837.14	297,002,25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97,276.95	36,919,936.12	24,495,555.63	25,988,29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3,104,096.45	36,022,154.79	22,643,399.65	24,506,689.34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5,714.95	-10,607,543.64	-48,872,569.80	56,721,055.7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42,011.30	15,191,783.03	2,674.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67,839.86	7,033,862.84	4,898,276.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5,678.51		179,245.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85,538.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759.37	230,000.00	297,023.57	
债务重组损益			-141,942.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78.28	-189,968.96	191,40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12,308.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6,602.50	3,284,225.69	-573,75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51.68	
合计	10,524,723.72	18,981,451.22	1,272,971.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4）。

公司主要产品为制冷零部件及其产品、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一）制冷零部件及其产品多为轻型商用领域换热器，属于轻商制冷领域。

整体市场：据产业在线报道，2024 年中国轻商制冷设备销量预计小幅下滑 1%，规模约 1800 万台，其中轻商柜占比 64%（约 1,101 万台），轻商设备占比 36%（约 600 万台）。但细分产品仍有亮点。车载冰箱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普及和户外需求增长，2024 年前三季度销量突破 350 万台，全年预计超 450 万台，同比增长 10% 以上（近十年复合增速 30%）。冷链物流、生鲜电商、餐饮行业对制冷设备需求持续增长。同时轻商制冷领域逐步朝天然制冷剂（如 R290、CO₂）、智能传感器、物联网技术普及方向发展。受消费券、以旧换新等政策推动，2025 年行业规模预计恢复性增长 5% 以上。

（二）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属于汽车领域

据 MarkLines 和乘联会，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752.9 万辆，同比增长 21.6%，占全球汽车总销量的 19.8%；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销量占比 70%，全年销量达到 1,227.4 万辆，同比增长 37.8%，占全国汽车销量的 44.5%。中国新能源汽车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第一，而且保持了很快的增速。随着人工智能、5G、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全球汽车行业正迎来新一轮的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近年来，我国汽车产业智能化、网联化、电动化飞速推进，以新能源汽车为主体的智能网联汽车快速进入到人们的生活中。

新能源汽车不仅在国内销售高速增长，出口也迎来高速增长期。据电动汽车观察家统计，报告期内，中国品牌乘用车的市占率达到 65.2%，比 2023 年又上升了近 10 个百分点。目前，德日两国的品牌还能过 10%，美国品牌市占率 6.4%。





据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新华网等权威机构预测，2025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预计达 1,650 万辆 - 1,700 万辆（含出口），渗透率超 50%，其中：乘用车：内需约 1,500 万辆，渗透率 55%。未来，新能源汽车将逐步向轻量化、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中长期来看，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将在未来几年迎来高增长期。相信未来汽车行业无论从市场规模、结构、用户，还是从技术、生态、出行方式，都将呈现出一个前所未有的新格局。

（三）行业地位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伴随着国内制冷行业的发展而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和技术积累，逐步发展成为一家具有一定产品和技术优势的制冷设备相关产品企业。公司已在轻商制冷领域获得众多客户的认可，翅片式换热器产品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制冷零部件及产品、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等。公司的产品应用领域涵盖轻商制冷设备、家用制冷设备、热泵干衣机、新能源汽车、数据中心、冷链物流等领域。目前公司已有翅片式换热器产品逾 2,000 种，具备年产翅片式换热器超 800 万个的生产能力，能够满足绝大多数轻商领域客户需求。公司与下游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包括海尔集团、海信集团、美的集团、LG 电子、星崎电机、星星冷链、长安汽车集团、奇瑞汽车、开利、英维克等。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353.33 万元，同比增长 15.66%，主要有两方面因素，一是制冷零部件产品原有客户订单增加，前期开发产品批量生产，二是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发力带动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增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0.11 万元，同比增长 6.19%。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产品用途
----	------	------	------	------

换热器	翅片式换热器		翅片式换热器由换热管和翅片构成，翅片与换热管之间通过胀管工艺进行联结，使管内制冷剂与管外空气高效换热。	轻商制冷设备、家用风冷冰箱、汽车空调、干衣机、冷链物流、数据中心等
制冷系统管组件	制冷系统管组件		制冷系统管组件应用于家用、商用制冷设备，用于压缩机、蒸发器、冷凝器等主要部件间的连接。	应用于各类制冷系统，起制冷元器件的连接及冷媒流通的作用。
汽车空调管路	系统管类产品		系统管类汽车空调管路是汽车空调制冷系统各功能模块之间连接的管路统称，包括蒸发器和压缩机之间的连接管路、压缩机和冷凝器之间的连接管路及冷凝器和蒸发器的连接管路等。	应用于各类商用车、乘用车的空调换热系统。
制冷单元模块	制冷单元模块		制冷单元模块是集压缩机、蒸发器、冷凝器、节流部件于一体，可实现独立运行的制冷系统，安装入制冷设备中可直接通电使用。	目前开发的制冷单元模块系列主要用于自动售货机、厨房冷柜、风幕柜、制冰机、除湿机、热泵干衣机等轻商制冷设备。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面向轻商制冷设备、家用制冷设备、汽车、热泵干衣机等领域。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并以客户具体订单或排产计划为导向组织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制造，从而实现销售和盈利。公司生产具有多批少量、型号种类多、模具快速切换、柔性化生产的特点。公司充分利用几十年的技术积淀、较强的研发实力与较好的市场口碑，在下游整机厂商的设计研发阶段先行介入，包括提出设计思路、材料选型以及成本规划，配合下游厂商全面考虑产品性能、成本等各种要素，从而提高产品开发成功率，缩短产品开发周期，超越客户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管、铝管、铝带、胶管等。原材料主要采用以销定购的方式，由采购部根据

销售订单的耗用情况进行订货，并适度备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具体采购需求以订单形式下达。对于铜管、铝管、铝带的采购价格，公司通常与主要供应商约定按照电解铜、电解铝价格附加一定加工费的形式执行，铜、铝价格主要参考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约定时间节点前一个月的市场平均价格，同时采用部分锁价的方式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有些材料公司与主要供应商采用年度议价，或产生购买需求时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优先选择价格合适的供应商执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以以销定产为主，备货生产为辅，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或计划安排生产。由于客户订单往往具有多品种的特点，因此公司产品呈现规格型号众多的定制化特征；公司通过柔性化生产，响应客户需求，有效组织公司生产。

4、研发模式

公司一贯坚持自主创新，坚持科技发展战略，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重要地位。通过对市场信息进行动态收集，结合终端用户反馈与行业趋势、市场热点元素、技术发展方向等信息，研判产品演变趋势，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和新产品开发，不断完善产品设计、质量控制、工程改良与工艺改进等环节。经过多年积累，逐渐形成了以自主研发设计为主，合作开发为辅的研发模式。

5、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产品主要面向轻商制冷设备、家用制冷设备、冷链物流、汽车、热泵干衣机等产品的生产商。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具体采购通过订单执行。部分客户按照市场状况、生产计划事先预估未来一段时间的采购需求，供公司参考备料和备货，实际供货按具体订单要求执行。出口业务按客户订单提前下达，约定日期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其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所处的行业：近年来随着消费升级的持续、冷链物流的兴起，国家“两重两新”概念的提出，制冷设备不断向商用市场转移，使其行业边际逐步扩展，相关市场动态受到制冷产业圈内各企业的密切关注，市场规模不断增长。虽然目前商用制冷设备市场规模相对较小，但发展空间和潜力相对较大（轻商制冷设备处于食品冷链物流的末端环节，位于快消品进入消费环节的最后一公里，其性能对食品品质和安全具有关键作用，和民生息息相关，新增需求较为旺盛），成长性显著。

2、行业地位：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获得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在二十余年的发展历程中，公司始终以换热器产品为核心，并围绕制冷设备相关产品，发展制冷系统管组件、汽车空调管路、制冷单元模块等相关业务，通过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与成熟产品的优化升级，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了一定的优势地位。

3、创新变革：公司充分利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企业研究院以及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的平台优势，构建科学合理的研发组织架构，从了解客户与市场需求出发，与客户同步无缝对接，先期介入新产品研发，加快新产品产业化进程；与大专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方式，共同攻克技术壁垒，捕捉行业前沿信息技术、强化新产品开发能力，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4、成本意识：公司与主要客户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产品售价、采购价格与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联动机制，原材料价格波动传导性较强，有利于减少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部分未采用联动机制的客户，公司采用锁价的方式规避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而带来成本的影响。内部运行与成本密切捆绑，形成由上到下，自下而上的成本控制意识，从而增强企业竞争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经营管理团队成员、关键技术人员稳定，产品类别、工艺技术与应用领域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一）精准的产品定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制冷零部件及其产品，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公司瞄准轻型商用制冷领域换热器，如超市大岛柜、陈列柜、厨房冰箱、自动售货机、酒柜等细分领域。尤其是近几年来客观环境以及消费观念的转变，该领域的增长与发展势头远快于传统的家用制冷领域，公司抓住机遇并在该领域精耕细作，形成了独特的产品风格与加工工艺，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同时，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不断投入，积极开发汽车空调系统管路，助力长安汽车集团阿维塔 11 增程、012、07 增程、06，深蓝 L07、G318、S05、第三代 CS75PLUS、第四代 CS75PLUS、CS55PLUS、逸动 PLUS 车型上市，为新能源汽车的改革与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二）创新的服务理念：公司倡导“按时交付让客户放心，品质保证让客户省心，不断创新让客户高兴”的“三心（兴）”服务理念，采用售前、售中、售后的三步服务方式，即售前先期介入与客户同步开发，了解客户需求；批量阶段到客户现场跟踪产品装配及品质状况；产品推向市场后了解与收集市场反馈与客诉情况，从而针对性地改良工艺与技术参数，使工艺技术日趋完善。树立“客户满意就是我们追求的目标”的服务意识。同时营造内部服务氛围，提倡“沟通不超过二次”的沟通文化，推动公司高效、快速反应机制。

（三）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从研究设计阶段就对产品质量进行先期策划和控制，建立了潜在失效模式和后果分析的质量管理库，通过统计过程控制，利用过程控制图对关键工序的产品参数进行监控，对异常的情况进行分析与控制，从源头上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已建立了完整而严格的质保体系，通过了 ISO9001、IATF16949 质量体系认证，树立“源于同星，创造经典”的品质管理理念，并获得众多客户如 LG、美的、海尔、开利等优秀供应商或战略供方的荣誉。

（四）优良的工艺技术：公司的相关技术和产品通过针对性的研发和技术积累获得，具有显著的专用特征。公司自主研发的专用设备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使用该专用设备可极大提高作业效率与一次性合格率，采用独特的清洗配方与工艺，确保产品内部清洁度与可靠性，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

（五）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下游制冷设备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一批在行业内极具影响力的龙头企业。这类制冷设备制造企业具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标准，审查的周期较长、开发成本较高，只有产品开发能力强、质量稳定、供货及时、服务优质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单，且一旦选定合格供应商后，通常不会轻易更换。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与下游大型制冷设备企业包括车企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包括海尔集团、海信集团、美的集团、LG 电子、开利、英维克、星星冷链、法雷奥、

星崎电机、长安、奇瑞等。通过与上述优质客户的深度合作，公司得到快速成长，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声誉，为公司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奠定基础。同时，公司以更优的定制化设计能力、更高的产品品质控制和更好的服务质量，进一步增强了大客户的用户黏性，巩固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全球经济经济增长放缓，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持续，地缘政治紧张局势不断，对全球贸易和投资造成了一定的压力，总需求增速下滑。但公司在这一年冲破重重阻力，仍然保持增长势头，实现营收、利润双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353.33 万元，同比增长 15.66%，实现营业利润 14,956.12 万元，同比增长 8.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0.11 万元，同比增长 6.19%。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33,533,266.86	100%	980,065,534.42	100%	15.66%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33,533,266.86	100.00%	980,065,534.42	100.00%	15.66%
分产品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902,193,416.46	79.59%	774,951,413.02	79.07%	16.42%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193,354,694.55	17.06%	151,826,548.57	15.49%	27.35%
其他业务收入	37,985,155.85	3.35%	53,287,572.83	5.44%	-28.72%
分地区					
境内	1,042,242,187.50	91.95%	897,984,904.47	91.62%	16.06%
境外	91,291,079.36	8.05%	82,080,629.95	8.38%	11.2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33,533,266.86	100.00%	980,065,534.42	100.00%	15.6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20.95%	15.66%	19.95%	-2.83%
分产品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902,193,416.46	697,901,440.32	22.64%	16.42%	19.77%	-2.17%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193,354,694.55	170,018,353.78	12.07%	27.35%	25.53%	1.27%
分地区						
境内	1,042,242,187.50	833,051,602.21	20.07%	16.06%	20.10%	-2.6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20.95%	15.66%	19.95%	-2.8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元	1,133,533,266.86	980,065,534.42	15.66%
	生产量	元	1,168,655,177.75	1,006,845,951.34	16.07%
	库存量	元	118,796,059.36	100,937,736.10	17.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用设备制造业	材料	728,894,173.51	81.34%	575,777,836.14	77.07%	26.59%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人工	105,832,135.25	11.81%	79,926,388.16	10.70%	32.41%
通用设备制造业	折旧	20,580,098.83	2.30%	15,193,454.23	2.03%	35.45%
通用设备制造业	能源	10,333,122.05	1.15%	8,309,643.85	1.11%	24.35%

通用设备制造业	运费	12,032,511.64	1.34%	10,382,079.52	1.39%	15.90%
通用设备制造业	其他	18,421,332.00	2.06%	57,476,975.21	7.69%	-67.9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材料	573,121,344.20	63.96%	448,723,339.70	60.06%	27.72%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人工	82,275,277.86	9.18%	61,622,790.97	8.25%	33.51%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折旧	13,848,661.78	1.55%	10,490,275.08	1.40%	32.01%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能源	7,182,964.61	0.80%	6,635,850.61	0.89%	8.24%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运费	10,551,575.48	1.18%	9,061,946.26	1.21%	16.44%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其他	10,869,547.50	1.21%	46,158,847.35	6.18%	-76.45%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材料	138,635,907.84	15.47%	109,374,084.57	14.64%	26.75%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人工	19,718,888.44	2.20%	14,714,275.03	1.97%	34.01%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折旧	4,124,598.95	0.46%	1,470,069.55	0.20%	180.57%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能源	2,210,540.08	0.25%	889,276.98	0.12%	148.58%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运费	1,345,988.88	0.15%	1,169,837.06	0.16%	15.06%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其他	4,028,770.25	0.45%	7,820,355.33	1.05%	-48.48%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	17,136,921.47	1.91%	17,680,411.87	2.37%	-3.07%
其他业务成本	人工	3,837,968.95	0.43%	3,589,322.16	0.48%	6.93%
其他业务成本	折旧	2,606,838.10	0.29%	3,233,109.60	0.43%	-19.37%
其他业务成本	能源	939,617.36	0.10%	784,516.26	0.11%	19.77%
其他业务成本	运输	134,947.28	0.02%	150,296.20	0.02%	-10.21%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	3,523,014.25	0.39%	3,497,772.53	0.47%	0.7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8,934,119.0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7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9,939,326.75	12.35%
2	第二名	126,829,316.21	11.19%
3	第三名	124,448,825.86	10.98%
4	第四名	119,484,798.25	10.54%
5	第五名	98,231,851.97	8.67%
合计	--	608,934,119.04	53.7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83,403,364.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5,622,157.24	13.56%
2	第二名	76,856,199.84	7.16%
3	第三名	68,814,622.92	6.41%
4	第四名	64,189,614.10	5.98%
5	第五名	27,920,770.02	2.60%
合计	--	383,403,364.12	35.7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314,760.05	18,367,074.44	16.05%	
管理费用	53,272,830.26	46,446,573.87	14.70%	
财务费用	-13,940,969.45	-6,681,494.90	-108.65%	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益增加和借款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34,610,898.37	35,934,525.28	-3.6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
----------	------	------	--------	-----------

				的影响
智能变频冷却风机	开发风机转速与换热器内制冷工质温度变化同步的变频节能风机。	完成	产品绿色节能，性能高，可靠性强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带吸风装置整体式全铝冷凝器	开发新一代换热器与风机集成化换热模块产品	完成	结构紧凑、安装方便、轻量化、散热性能优的换热总成	获取市场更大的订单
宽片距扰风结构高效换热器	开发一代冷冻工况下延缓结霜的高性能的蒸发器	完成	宽片距、结霜时间长、强扰风的蒸发器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节流分配功能管组件	开发制冷剂节流与分配节流一体化的功能性管路	完成	简化产品结构，减少冷量流失，提升蒸发器总成的换热效率	获取市场更大的订单
数字运算温度调节柜用换热器	开发数据中心温度调节的换热器总成	完成	可靠性强，温度调节效率高，结构紧凑。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特种车用新能源温度管理模块	开发对新能源电池降温或加热的热管理模块	完成	电气安全高、安装方便、强抗振动的温度管理系统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吊顶式低温除湿模块	开发新一代地下室大风量高湿环境下的高效除湿机	完成	可靠性强，除湿效率高，结构紧凑。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智能变频干衣模块	开发新一代节能高效干衣机热泵模块	完成	结构紧凑、安装方便、强抗振动、干衣优良的热泵节能高效模块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热泵型洗碗机用热水模块	开发新一代采用热泵加热的洗碗机模块	完成	结构紧凑、效率高、节能环保的空气能热泵热水模块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微管径翅片换热器技术	开发一代利用微管传热高效的特点，节约产品安装空间与消耗材料	进行中	设计结构紧凑、重量轻、体积小、换热性能优越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储能电池温度调节控制模块	开发一代利用液冷技术对电池进行热管理的模块系列产品	进行中	设计提高电池性能和寿命，改善充放电效率，确保储能系统稳定运行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烤箱冷藏模块	开发食物冷藏与烤制一体柜，使用方便，提食品质量。	进行中	设计将冷藏功能集成到蒸烤箱内，满足各类食物加工过程环境的维持和切换的便利性，做到一次人工投入即可坐享成品的功能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扁平式全铝一管式蒸发器技术	开发扁平式薄款蒸发器壁装陈列柜，提升柜体内货物存放量，	进行中	设计具有高效、紧凑、厚度薄且质量轻、成本低的特点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折弯式微通道换热器	开发换热芯体妻可以折弯叠加，减少焊接点，提升换热性能换热器	进行中	设计重量轻、效率高、焊接点少、结构紧凑、便于安装的特点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洗烘一体全自动洗衣机管带式微通道模块	开发采用阶梯状蛇形折弯芯体，占空间小、焊接点少的高性能微通道换热器	进行中	设计产品高效、异形结构紧凑、集成度高、质量可靠的特点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热泵干衣机全铝换热器模块	开发采用全铝材料且蒸发器冷凝器一体结	进行中	具有产品高效、节能、降本，高性价比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构高效换热应用于热泵干衣机		比、可回收环保的特点	
储能电池温度调节系统高效换热器	开发通过吸收和散发热量来控制 and 调节电池温度管理模块	进行中	设计精准控制电池的温度，提高电池性能、延长使用寿命的特点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新能源汽车高效铝制板式换热器	开发新能源车的动力电池系统温度的液冷高效板式换热器	进行中	设计产品可靠、高效的换热，保持电池合理的温度区间，提升续航里程的特点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充电枪冷却模块	全新开发一款对快充充电桩终端进行散热快的热管理模块	进行中	实现产品噪音小、效率高、温控迅速、散热快、质量可靠、寿命长的特点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3	126	-2.3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47%	11.25%	0.2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1	33	0.00%
硕士	4	1	0.00%
博士	6	6	0.00%
大专及以下	72	86	-3.4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3	23	0.00%
30~40 岁	32	40	-20.00%
40 岁以上	68	63	7.9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4,610,898.37	35,934,525.28	25,146,901.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5%	3.67%	3.1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648,195.95	733,445,771.58	2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391,538.71	731,989,473.09	2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6,657.24	1,456,298.49	2,252.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58,624.80	18,349,146.50	1,338.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428,567.55	57,897,070.57	67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69,942.75	-39,547,924.07	-36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05,737.31	699,788,673.72	-92.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93,871.13	96,841,861.43	5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88,133.82	602,946,812.29	-116.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301,419.33	564,855,186.71	-144.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销售订单量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增加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 2023 年报告期完成 IPO 事项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里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受到票据使用方式影响。公司将不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作为“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背书用于支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票据同时未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中反映，从而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62,169.09	2.62%	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5,678.51	0.81%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否
资产减值	-5,117,428.19	-3.47%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87,216.99	0.19%	无需支付款项与违约金所得	否
营业外支出	2,339,245.65	1.59%	设备处置损失和公益捐赠支付的款项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255,838.58	-3.56%	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	否

			准备	
其他收益	19,596,688.53	13.29%	政府补助和增值税加计抵减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88,163,657.14	22.87%	640,377,138.88	37.89%	-15.02%	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366,169,080.51	21.58%	287,813,339.64	17.03%	4.55%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146,000,605.53	8.60%	114,975,187.29	6.80%	1.80%	
投资性房地产	13,419,007.88	0.79%	14,460,374.05	0.86%	-0.07%	
长期股权投资	50,708,829.14	2.99%	50,588,287.21	2.99%	0.00%	
固定资产	223,417,229.86	13.16%	186,421,484.15	11.03%	2.13%	
在建工程	28,994,646.24	1.71%	7,602,761.91	0.45%	1.26%	
使用权资产	1,662,716.82	0.10%	1,483,107.35	0.09%	0.01%	
短期借款	19,955,935.29	1.18%	86,550,241.90	5.12%	-3.94%	
合同负债	1,815,726.87	0.11%	912,810.37	0.05%	0.06%	
长期借款					0.00%	
租赁负债	173,363.10	0.01%	273,446.35	0.02%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1,195,678.51			471,000,000.00	338,000,000.00		134,195,678.51
金融资产小计	0.00	1,195,678.51			471,000,000.00	338,000,000.00		134,195,678.51
应收款项融资	153,879,831.88			7,456.39	499,602,759.69	577,323,528.02		76,151,607.16
上述合计	153,879,831.88	1,195,678.51		7,456.39	970,602,759.69	915,323,528.02		210,347,285.67

金融负债	0.00							0.00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原值 (元)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857,064.02	24,857,064.02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970,272.66 元、外汇交易保证金 790,000.00 元、电费押金 94,291.36 元、ETC 押金 2,500.00 元
应收票据	153,507,329.81	145,831,963.32	质押	系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
合计	178,364,393.83	170,689,027.3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8,428,567.55	57,897,070.57	674.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5月25日	62,960	56,016.28	16,916.42	33,750.74	60.25%	0	0	0.00%	23,931.92	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62,960	56,016.28	16,916.42	33,750.74	60.25%	0	0	0.00%	23,931.9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48元，共计募集资金62,96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509.1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8,450.8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34.6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016.2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20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净额为56,016.28万元； （2）本报告期内项目投入发生额16,916.42万元，利息收入发生净额924.02万元； （3）募集资金应结余23,931.92万元； （4）募集资金实际结余23,931.92万元； （5）募集资金应结余与实际结余差异为0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5月25日	1.冷链物流系统环保换热器及智能模块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3,789.23	13,789.23	5,447.04	10,797.35	78.30%	2025年05月19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5月25日	2.轻商系统高效换热器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284.06	10,284.06	1,233.36	2,633.25	25.61%	2025年05月19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5月25日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858.66	4,858.66	2,136.02	4,120.14	84.80%	2025年05月19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931.95	28,931.95	8,816.42	17,550.7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2023年05月25日	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运营管理	否	10,884.33	10,884.33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6,200	16,200	8,100	16,2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7,084.33	27,084.33	8,100	16,200	--	--			--	--
合计				--	56,016.28	56,016.28	16,916.42	33,750.7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		不适用												

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16.28 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 27,084.33 万元。 1.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7 月 18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1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支付完毕。 2.公司 2024 年 6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7 月 15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8,1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2024 年 8 月 5 日和 2024 年 8 月 20 日支付完毕。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超募资金 10,884.33 万元(不含利息)未明确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4,340.4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9 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 2024 年 6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其余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同星仁和制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研发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1,508,496.00	71,585,722.72	46,080,748.20	124,749,360.83	28,610,101.78	21,473,671.5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子公司天津同星仁和制冷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披露的营业收入为净额确认收入。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奉行“致力于绿色节能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坚持以‘创造美好、传递价值’的经营使命，为人类社会制冷系统的节能作贡献，让全世界著名的制冷产品中都有同星的部件”的愿景，充分利用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与省级企业研究院平台，出台具有吸引力的人才政策，筑巢引凤。依托现有核心技术，进一步发展低碳、高效节能、环保的翅片式换热器制造技术，提升公司的创新水平，加快公司创新发展，为行业绿色低碳发展作出贡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数据中心、冷链物流、生物医药、工业制冷、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应用，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布局海外生产基地，加快全球化步伐，赋能未来持续增长。

（二）2025 年经营计划

公司 2025 年提出了“降本增效 全员共担共享，高效服务 获取市场机会，苦练内功 营造竞争优势”的经营方针。

1、制冷零部件及其产品：制冷零部件业务要抓住能效升级、冷链物流、数据中心、热泵等相关业务产品的发展，关注“双碳”背景下的发展机遇，不断寻找新领域业务增长点，突破存量市场发展瓶颈，实现不断增长；内部通过产品迭代、个性化设计、种类延伸、服务优化等方式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适时布局走出去、全球化战略。

2、汽车零部件及其产品：汽车零部件业务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机遇下，充分利用公司技术优势，与客户开发同步，先期介入，确保新产品开发成功率，加速构建与客户的配套体系，丰富产品种类。同时利用规模化、专业化生产，持续打造供应链核心竞争力，保证全过程的成本优势。同时加大产能布局和人才队伍的建设，在全球汽车电动化和智能化的浪潮中持续增长。

（三）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材、铝材等，在产品成本构成中所占比重较大，因此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给公司带来较大的成本压力。公司将通过建立联动定价机制、锁价、及时与客户及供应商议价，从而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2、劳动力成本持续上升的风险

公司劳动力成本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一定程度上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公司未来将通过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工艺改进、技术改造等持续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属于公司专注经营的领域，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产业政策支持方向，市场潜力较大。但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环境变化、市场竞争态势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效益无法达到预期水平的风险。另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现有产品的产能将会有较大提高。若未来公司市场开拓不足或产品市场容量增幅有限，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的产能有可能不能完全被市场消化，对公司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同时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最新市场需求情况和技术发展趋势，对投资项目作出局部调整。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料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同星科技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 5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	行业趋势、客户合作情况、年报及一季报的数据解读及募投项目进展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 5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6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国盛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市场开拓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 6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的决策科学、程序规范、效果良好。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基于上市公司的完整性与独立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严格监督，确保公司各项重大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的利益，有效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制冷设备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制冷零部件及产品、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等。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形成了完善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各业务环节既有分工又相互合作。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的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完全分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聘用和任免制度及独立的薪酬管理制度，与全体员工签定了劳动合同与返聘协议，在员工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上完全独立。

（三）资产完整

公司系由同星制冷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了同星制冷的所有资产、负债及权益，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变更登记。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生产所需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上述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经营活动。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合法的控制权与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根据实际需要设立了多个内部管理机构，保证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有序顺利进行。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决策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控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缴纳义务。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2%	2024 年 01 月 10 日	2024 年 01 月 10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1%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0%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35%	2024 年 09 月 30 日	2024 年 09 月 30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4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公告》（公告编 号：2024-039）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 数（股）	股份增 减变动 的原因
张良灿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12,360,000	0	0	5,562,000	17,922,000	资本公 积金转 增股本
张天泓	男	42	董事、总 经理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3,840,000	0	0	1,728,000	5,568,000	资本公 积金转 增股本
刘志钢	男	61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2,000,000	0	0	900,000	2,900,000	资本公 积金转 增股本
汪根法	男	48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吕滨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徐俊	男	3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张绍志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吴兆庆	男	41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徐六阳	男	46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日	日						
陈丽萍	女	36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张良初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梁路芳	女	62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罗小琴	女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王丽萍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1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8,200,000	0	0	8,190,000	26,39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罗小琴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张良灿先生：195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2 年至 1980 年任新昌县莒根公社广播站线务员；1980 年至 1985 年任新昌县莒根乡广播站值机员；1986 年至 1992 年任新昌县小将镇广播电视管理站站长；1992 年至 2000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集体企业）厂长；2001 年至 2002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个人独资）厂长；2001 年至今历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2）张天泓先生：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气工程研究生学历。2009 年至 2011 年任 PrivatePropertyManagementService（澳大利亚）业务经理；2012 年至 2013 年任同星制冷外贸经理；2013 年至 2014 年任同星制冷营销总监助理；2014 年至今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汪根法先生：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大专学历。1999 年至 2002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技术部长；2002 年至今历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制造部长、品质部长、技术中心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汉亚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刘志钢先生：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1988 年至 1993 年担任浙江三花集团有限公司汽空分厂会计；1993 年至 1998 年担任浙江三花集团有限公司汽空分厂生产计划科副科长、科长；1998 年至 2001 年担任上海三花电气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01 年至 2006 年担任上海三花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6 年至今担任丰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总裁；2017 年至今任同星科技董事。

(5) 吕滨女士：197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2000 年至 2005 年 4 月，任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05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浙江诗华诺倍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北京财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 年 7 月至今，任杭州略营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被浙江省金融职业技术学院会计学院行业企业特聘为副院长；202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清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 徐俊先生：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学历。2013 年至今，历任西安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研究方向为电动汽车与储能。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同星科技独立董事，现任同星科技独立董事。

(7) 张绍志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制冷及低温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 年 3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制冷及低温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2003 年 3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专业，获博士学位。曾在无锡市自动化研究院任职，1998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现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同星科技独立董事。

(8) 吴兆庆先生：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12 年任新昌县星怡热传导有限公司技术员、科长，2012 年至今历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新昌县可可机电有限公司质检科长、品质部部长；2017 年至今任同星科技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二部部长。

(9) 徐六阳先生：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专业大专学历。2000 年至 2006 年任同星制冷营销部经理；2006 年至 2007 年任新昌县亿泰机械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至今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营销部经理；2017 年至今任同星科技监事。现任公司监事、营销三部部长。

(10) 陈丽萍女士：198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大专学历。2010 年至今历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技术内务、技术员、技术科长；2017 年至今任同星科技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技术科科长。

(11) 张良初先生：196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3 年至 2000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集体企业）营销员、营销部长；2001 年至 2002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个人独资企业）营销部长；2001 年至 2003 年任同星制冷营销部长、采购部长；2003 年至今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副总经理、天津同星总经理，2023 年 8 月任天津同星仁和制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同星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2) 梁路芳女士：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商业企业管理中专学历。1984 年至 1995 年任新昌大市聚供销社财务会计；1996 年至 2003 年任新昌县天元轴承厂副厂长；2003 年 2 月至今历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主办会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 年 8 月任重庆同星聚创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同星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3) 王丽萍女士：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93 年至 2000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集体企业）绘图员、出纳；2001 年至 2002 年任新昌县精工机械厂（个人独资）财务部出纳；2001 年至今历任同星制冷及同星科技财务部出纳、主办会计、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23 年 7 月任合肥同星执行董事。现任同星科技财务总监、合肥同星执行董事。

(14) 罗小琴女士：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至 2006 年任昆山佑兴科技有限公司体系工程师；2006 年至 2010 年任昆山好孩子集团高级体系审核员；2010 年至 2012 年任昆山同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2012 年至 2016 年任昆山龙筠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运营副总；2016 年至 2024 年 10 月任杭州德凯认证有限公司国家审核员；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同星科技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良灿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 13 日		否
张良灿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6 月 20 日		否
张天泓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13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良灿	浙江同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29 日		否
吕滨	杭州略营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07 月 01 日		是
吕滨	浙江省金融职业技术学院会计学院行业企业	特聘副院长	2021 年 12 月 01 日		是
吕滨	上海清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是
吕滨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7 月 20 日	2026 年 07 月 19 日	是
刘志钢	丰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0 年 02 月 03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元（税前）/年/人，董事刘志钢未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不同的岗位和工作内容，根据各自的指标进行考核发放。

（3）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含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为 421.1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良灿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80.42	否
张天泓	男	4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0.37	否
汪根法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5.91	否
刘志钢	男	61	董事	现任	0	否
吴兆庆	男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4.9	否
徐六阳	男	46	监事	现任	54.41	否
陈丽萍	女	3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4.98	否

张良初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73.33	否
梁路芳	女	62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33.34	否
王丽萍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25.18	否
罗小琴	女	47	副总经理	现任	8.31	否
吕滨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徐俊	男	38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张绍志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合计	--	--	--	--	421.1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1 日	2024 年 04 月 1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0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0)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3 日	2024 年 08 月 1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9)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1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4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良灿	8	8	0	0	0	否	4
张天泓	8	3	5	0	0	否	4
刘志钢	8	8	0	0	0	否	4
汪根法	8	8	0	0	0	否	4
吕滨	8	0	8	0	0	否	4
徐俊	8	0	8	0	0	否	4
张绍志	8	0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吕滨、张绍志、刘志钢	6	2024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无
			2024 年 04	审议以下议	审议通过议	无	无

			月 01 日	案：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6 月 15 日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10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4 年第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	无	无

				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告>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良灿、徐俊、张绍志	1	2024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度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张绍志、徐俊、汪根法	1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俊、吕滨、张天泓	3	2024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委员均为关联委员，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张天泓回避表决	无	无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张天泓回避表决	无	无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向 2024 年限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	无	无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事会审议，关联委员张天泓回避表决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5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16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155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00
合计	1,25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4
本科以上	116
大专以上	306
高中及以下	820
合计	1,25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岗位价值，为员工提供薪酬、各种福利津贴和职业生涯规划。

（1）公司提供的薪酬包括：

a.基本工资：根据当地劳动与社会保障局公布的保障工资，结合企业岗位特点给定的范围设定宽带薪酬；

b.岗位工资：根据“岗位价值量”给定的范围设定岗位工资；

c.加班工资：根据工作需要经领导批准的加班给付范围；

d.绩效奖金：根据员工工作绩效考核结果给付的范围。

（2）公司提供的福利津贴为：根据公司效益给予员工福利享受的给付范围。包括通讯津贴、交通津贴、住房津贴、出差津贴、五险一金等。

（3）公司的职业生涯规划与晋升通道包括管理职系、业务职系、生产职系、技术职系、财务职系、技能职系。如财务职系从见习会计开始，到初级会计、会计、初级科长或主办会计、科长、初级部长、部长、高级部长、初级总监、总监、高级总监等。每一个阶段都设有五个等级的宽带薪酬，即欠资格、期望、合格、胜任、超胜任，达到超胜任后晋升。每一个等级都有相应的标准，让每一个干部员工都有自己明确的目标，每一次晋升，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都安排进行一次晋升面谈，肯定优势并得以发扬光大，指出不足并给出努力方向，从而促使晋升者进一步明确自己的职业生涯规划通道。

3、培训计划

公司在每一个年度结束之前，人力资源部对该年度的培训计划达成情况以及培训的效果，作全面评估。同时下发培训需求表给各部门，各部门提出合理需求。人力资源部再根据优劣势分析，结合下一年度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有针对性地编制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品质改善、产品知识、精益生产、应急演练、安全环保等方面。公司的培训方式多样，有课堂培训、现场实训、参观学习、拓展训练等。每一次培训结束，组织部门都要求受训者提交本次培训总结，下发培训反馈表，征集每一位参训者的建议意见，不断总结经验，从而推动公司朝学习型组织发展。

公司除了上述培训外，还邀请当地政府部门如应急管理局、消防大队、交警大队、卫计局等相关人员来公司作安全、消防、交通法规以及职业病预防等方面进行培训，效果良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40,00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1,035,904.72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的议案》，以 2023 年年末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0,000,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16,000,000 股，本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6,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9,0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9,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01,238,039.4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拟以 2024 年年末总股本 116,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 （1）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000,000.00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2.87%。 （2）本年度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2,2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68,200,000 股，本次不送红股。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2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为授予日，以 14.68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3.80 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除上述内容外，本报告期内无其他进展。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	-----------	-----------	--------------------	------------	-------------	-------------	-----------	---------------	-----------------	-------------

张良初	副总经理								0	0	50,000	14.68	50,000
汪根法	董事、副总经理								0	0	50,000	14.68	50,000
梁路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50,000	14.68	50,000
王丽萍	财务总监								0	0	50,000	14.68	5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200,000	--	200,00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同管理部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的实施。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及其规定，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其职能部门构成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形成了相对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在经营成果真实性、经营业务合规性、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达到内部控制目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	已采取的解决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问题	措施		
/	/	/	/	/	/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公司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	重大缺陷：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事项决策失误；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业务人员频繁流失；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单独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税前利润 10%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税前利润 10%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5%≤错报＜税前利润 10%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 5%≤直接损失金额＜税前利润 10%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 5%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税前利润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同星科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天健审〔2025〕5953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规事项，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健全、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外部宏观经济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仍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加强自身建设与细节管理，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做到决策科学、经营规范、发展稳健，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质量。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减少碳排放，具体如下：1、开发新产品，特别是推广应用环保制冷剂产品，如 R290 高效换热器的开发与应用；2、实施绿色能源管理，在第一厂区已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的基础上，又在第二厂区已全部安装太阳能光伏发电并已投入使用；3、夏季，在车间推广使用水冷降温系统，冷却用水通过处理后循环使用，减少用电量以及废水排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效益、股东利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在保护股东和投资者权益方面，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涉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融合到日常生产与生活的各个方面。实行网格化管理、层层落实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治理，积极承担并履行企业环保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不仅自身做好安全环保工作，还持续积极、主动配合客户做好安环工作，同时要求供应商与公司签订安全环保协议，以实际行动影响合作伙伴重视环保，共同为节能、减排作贡献。

以实际行动关爱员工，2023 年底员工之家落成，各种健身、运动设施齐全，晚上以及周末向全体员工开放。员工在工作之余可以放松心情，做自己喜欢做的事。自助餐厅有序对员工免费开放，随着员工之家有序运行，员工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主人翁责任感进一步体现。

公司在稳健发展的过程中，不忘回馈社会，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主动参与“挂单奔中”行动，为低收入家庭增加经济收入；帮助当地偏远乡村养老事业，增加老年人晚年生活幸福指数；与大专院校联合培养人才，设立奖学金与共建实验室，为学生就业与实践赋能。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一）公司积极参与羽林街道“挂单奔中”行动，为低收入家庭增收；

（二）帮扶细心坑村，提供节日慰问，增加老年人晚年生活幸福指数。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良灿；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张天泓；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情怡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4、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适用），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如适用）。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如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之同星投资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本单位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4、本单位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 公司股东之天勤投资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本单位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4、本单位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良初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			
--	--	---	--	--	--

			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4、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适用），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上述股份锁定、减持价格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如适用）。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如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光明、王丽萍、吴兆庆、徐六阳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之王光明、刘志钢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4、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志钢、汪根法、王丽萍、梁路芳承诺：1、本人自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若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股票上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担任公司监事的吴兆庆、徐六阳承诺：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股份减持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以下统称“承诺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本单位/本人承诺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股份锁定承诺事项，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承诺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2）本单位/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3）本单位/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合规方式（如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进行减持；（4）如本单位/本人确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单位/本人承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相关事宜，严格按照规定进行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单位/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2、公司股东天勤投资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发行前，天勤投资作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1）本企业承诺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股份锁定承诺事项，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6 年 5 月 25 日至 2028 年 5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承诺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3）本企业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合规方式（如大宗交易、集合竞价等）进行减持；（4）如本企业确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企业承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相关事宜，严格按照规定进行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而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1、发行人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发行人将严格执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及《关于制定<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方式、分配期间间隔、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及程序等。 发行人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若发行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及《关于制定<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方式、分配期间间隔、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及程序等。 本单位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若本单位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及《关于制定〈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方式、分配期间间隔、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及程序等。 本人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股东天勤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本人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经营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不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如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下同）拟进行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业务，本单位/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产生同业竞争。 三、本单位/本人如遇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单位/本人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单位/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投资、兴建相同或相似的项目，不与发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发行人的利益。 四、如出现因本单位/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本承诺函在本单位/本人对发行人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就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为本单位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本单位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发行人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本单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单位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单位在与发行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就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公司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违法违规担保。 本人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发行人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在与发行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萍、高明裕、李青、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丽萍、吴兆庆、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就不占用公司资金事宜，承诺如下：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同星科技《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同星科技资金，不与同星科技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如果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同星科技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青、徐澜、高明裕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因届满离任，该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法人及自

	公司、徐澜、徐六阳、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		在持有同星科技 1%以上的股东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并赔偿公司相当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四倍的资金占用费。” 2、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就不占用公司资金事宜，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同星科技《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同星科技资金，不与同星科技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同星科技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在持有同星科技 1%以上的股东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并赔偿公司相当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四倍的资金占用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不占用公司资金事宜，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改）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除本次申报材料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出具之日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本人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			然人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丽萍、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1、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本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本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含以下内容：回购目的、方式，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其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回购期限，预计回购股份后本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管理层对回购股份对本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的分析报告。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审议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东大会上就相关议案投赞成票），本公司实施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措施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上述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	2023 年 0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期限不得超过 120 天（自触发日起算）。本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总额，单次回购股票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但如果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本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本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同星投资作出如下承诺： “本单位在触发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同星科技董事会其增持同星科技股票的计划并由同星科技公告，增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同星科技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本单位增持同星科技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同星科技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同星科技股份，本单位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同星科技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同星科技总股本的 2%。单次增持股票资金金额不低于本单位自同星科技上市后累计从同星科技处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同时，自增持至本单位履行承诺期间，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同星科技股票不予转让。但如果同星科技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同星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本单位可不再实施增持同星科技股份。 本单位增持同星科技股份后，同星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单位增持同星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触发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同星科技董事会其增持同星科技股票的计划并由同星科技公告，增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同星科技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本人增持同星科技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同星科技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在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同星科技股份，本人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同星科技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同星科技总股本的 2%。单次增持股票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同星科技上市后累计从同星科技处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同时，自增持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同星科技股票不予转让。但如果同星科技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同星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同星科技股份。 本人增持同星科技股份后，同星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同星科技			
--	--	--	--	--	--

			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在触发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同星科技董事会其增持同星科技股票的计划并由同星科技公告，增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同星科技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 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同星科技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同星科技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 12 个月内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同星科技上市后在担任同星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同星科技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不高于本人自同星科技上市后在担任同星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同星科技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但如果同星科技股价已经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的，本人可不再买入同星科技股份。 本人增持同星科技股份后，同星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同星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明裕、李青、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丽萍、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徐澜、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由于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有所下降，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持续回报股东的能力，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以保障本次发行后公司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建设完成，以提高公司综合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青、徐澜、高明裕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因届满离任，该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法人及自然人正常履行中。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快项目开发周期，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另外，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2、公司控股股东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单位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公司实际控制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			
--	--	---	--	--	--

			(1) 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承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如下：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其他承诺	关于合法用工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出具承诺如下： 若发行人（包括其下属企业，下同）因上市前的劳务派遣不规范事项或其他用工模式而被任何行政主管机关给予处罚，则就发行人遭受的罚款等经济损失，均将由本单位/本人连带地以自有资产承担和支付，以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在发行人必须先行支付该等款项的情况下，本单位/本人将连带地在发行人支付后的十日内以现金形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式偿付发行人。本单位/本人就前述赔偿、代为支付或补偿责任共同承担连带责任，并放弃向发行人追索的权利。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其他承诺	关于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因上市前的转贷事宜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任何经济损失或被要求承担任何其他责任的，均将由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产承担该等损失或赔偿责任或给予发行人同等的经济补偿，保证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因上市前票据使用不规范行为而被有关部门给予处罚或被任何第三方追究法律责任而须支付任何处罚金额、赔偿或导致发行人遭受其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及时承担或向发行人作出足额的弥补，以避免发行人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萍、高明裕、李青、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光明、王丽萍、吴兆庆、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徐澜、徐六阳、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相关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违反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责任的股东暂停分配利润； （4）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发薪酬或津贴；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如本公司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2、发行人控股股东相关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同星投资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同星科技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公司违反就同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在同星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同星科技股票。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同星科技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青、徐澜、高明裕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因届满离任，该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法人及自然人正常履行中。

		(4)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同星科技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同星科技指定账户； (5)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同星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同星科技、投资者损失； (6) 如本公司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承诺如下： “如本人违反就同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同星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同星科技股票。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同星科技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同星科技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同星科技指定账户； (5)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同星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同星科技、投资者损失； (6) 如本人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4、发行人股东相关承诺 发行人股东天勤投资、王光明、刘志钢承诺如下： “如本方违反就同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同星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同星科技股票。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同星科技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方的部分； (4) 暂不领取同星科技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 (5)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同星科技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同星科技指定账户；			
--	--	--	--	--	--

			(6)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同星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同星科技、投资者损失； (7) 如本方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另行作出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5、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如本人违反就同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同星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暂不领取同星科技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 (3)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同星科技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同星科技指定账户； (4) 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同星科技、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同星科技、投资者损失； (5) 如本人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发行人承诺：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控股股东同星投资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单位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发行人首次公开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承诺：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发行人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丽萍、高明裕、李青、梁路芳、刘志钢、汪根法、王丽萍、吴兆庆、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徐澜、徐六阳、张良灿、张良初、张情怡、张天泓、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同星投资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承诺：（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青、徐澜、高明裕已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因届满离任，该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余法人及自然人正常履行中。

			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承诺： (1) 本公司股东为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天泓、张情怡、王光明、刘志钢。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等未披露的股份安排，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影响和潜在影响本公司股权结构的事项或特殊安排； (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3) 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 在本承诺出具后至本公司股票上市持续期间，本公司仍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不会作出任何与此相违的行为； (5)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张良灿、张情怡、张天泓	其他承诺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星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承诺： 如相关主管部门或员工个人因发行人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要求发行人予以补缴、赔偿、支付滞纳金、罚款或其他款项的，或者导致发行人因此遭受任何其他经济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无条件代为补缴并支付滞纳金、罚款或其他款项，或对发行人予以足额补偿。本单位/本人就前述补缴、代为支付或补偿责任共同承担连带责任，并放弃向发行人追索的权利。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 年 09 月 12 日	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 年 09 月 12 日	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302,454.04	
销售费用	-1,302,454.04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瑛瑛、吴一鸣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 15.09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大连尼维斯冷暖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换热器芯体	参照市场价公允定价	186.56	689.39	23.99%	900	否	承兑汇票、电汇	市场定价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大连尼维斯冷暖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换热器及制冷管件	参照市场价公允定价	11.18	802.19	1.02%	1,900	否	承兑汇票、电汇	市场定价	2023年12月26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合计				--	--	1,491.58	--	2,8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获批的关联交易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因经营管理需要，天津汉亚机电有限公司作为出租方租赁给其他公司的年租赁收入为 245.36 万元；重庆同星公司、合肥同星公司、杭州分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其他公司的年租赁支出为 179.22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0	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100	8,300	0	0
合计		26,100	13,3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75.00%			27,000,000	-3,625,000	23,375,000	83,375,000	71.8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75.00%			27,000,000	-3,625,000	23,375,000	83,375,000	71.8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800,000	46.00%			16,560,000		16,560,000	53,360,000	46.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200,000	29.00%			10,440,000	-3,625,000	6,815,000	30,015,000	25.8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5.00%			9,000,000	3,625,000	12,625,000	32,625,000	28.13%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5.00%			9,000,000	3,625,000	12,625,000	32,625,000	28.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36,000,000	0	36,000,000	116,000,000	100.00% (注)

注：加总不为 100%，为四舍五入所致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0,000 股。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以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16,000,000 股；

(2)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为 5,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 3,625,000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3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16,000,000 股；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次权益分派的转增股份，已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1.67 元，稀释每股收益 1.67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05 元，按照本次股份变动后的最新总股本测算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1.11 元，稀释每股收益 1.11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91 元。

公司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1.09 元，稀释每股收益 1.09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3 元。如不考虑本次新增股份变动影响，按 2023 年期末公司总股本测算 2024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1.59 元，稀释每股收益 1.58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26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良灿	12,360,000	5,562,000	0	17,92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05-25
张天泓	3,840,000	1,728,000	0	5,568,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05-25
张情怡	3,000,000	1,350,000	0	4,3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05-25
王光明	2,000,000	900,000	2,900,000	0	无	2024-06-14
刘志钢	2,000,000	3,075,000	2,900,000	2,17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28,800,000	12,960,000	0	41,76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05-25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3,600,000	0	11,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05-25
合计	60,000,000	29,175,000	5,800,000	83,375,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0%	41,760,000	12,960,000	41,760,000	0	不适用		0
张良灿	境内自然人	15.45%	17,922,000	5,562,000	17,922,000	0	不适用		0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11,600,000	3,600,000	11,600,000	0	不适用		0
张天泓	境内自然人	4.80%	5,568,000	1,728,000	5,568,000	0	不适用		0
张情怡	境内自然人	3.75%	4,350,000	1,350,000	4,350,000	0	不适用		0
王光明	境内自然人	2.50%	2,900,000	900,000	0	2,900,000	不适用		0
刘志钢	境内自然人	2.50%	2,900,000	900,000	2,175,000	725,00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2%	258,438	未知	0	258,438.00	不适用		0
张智	境内自然人	0.13%	152,560	未知	0	152,560.00	不适用		0

何淑云	境内自然人	0.12%	142,760	122,860	0	142,76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良灿与张天泓系父子关系；张良灿与张情怡为父女关系；张天泓与张情怡为兄妹关系；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通过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光明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00	
刘志钢		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0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58,438				人民币普通股	258,438.00	
张智		152,560				人民币普通股	152,560.00	
何淑云		142,760				人民币普通股	142,760.00	
杨春木		104,545				人民币普通股	104,545.00	
冯育林		1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800.00	
闵爱平		100,37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70.00	
陈筱彦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吕瑾		97,725				人民币普通股	97,72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杨春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54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4,545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张良灿	2016 年 12 月 13 日	91330624MA288XTG79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机电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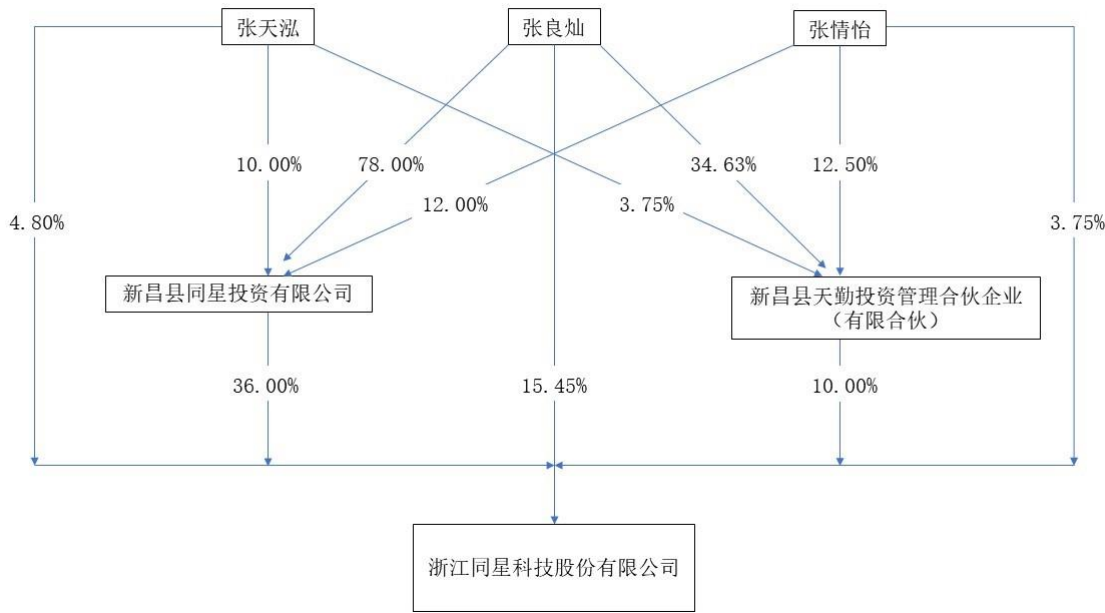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良灿	本人	中国	否
张天泓	本人	中国	否
张情怡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张良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张天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 张情怡女士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良灿	2017 年 06 月 20 日	2,240 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5〕59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瑛瑛、吴一鸣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星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星科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星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节第五点第 27 小点、第七点第 37 小点、第十七点。

同星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换热器、制冷系统管组件、汽车空调管路、制冷单元模块等制冷相关产品的销售及制冷系统管组件的受托加工服务。2024 年度，同星科技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133,533,266.86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同星科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同星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季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签收单或验收单或客户入库单或结算通知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出口报关单、提单或保税区入库报告书、销售发票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节第五点第 11 小点、第五点第 12 小点、第七点第 4 小点、第七点第 46 小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星科技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87,414,138.21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1,245,057.70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66,169,080.51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同星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同星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同星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星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星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同星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163,657.14	640,377,138.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195,678.51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209,349.94	152,195,670.74
应收账款	366,169,080.51	287,813,339.64
应收款项融资	76,151,607.16	153,879,831.88
预付款项	4,198,391.04	2,052,137.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9,297.06	821,187.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000,605.53	114,975,187.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4.46	1,154,634.22
流动资产合计	1,283,718,681.35	1,353,269,128.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708,829.14	50,588,287.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419,007.88	14,460,374.05
固定资产	223,417,229.86	186,421,484.15
在建工程	28,994,646.24	7,602,761.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62,716.82	1,483,107.35
无形资产	60,151,945.71	60,994,746.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042,352.84	5,134,90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5,291.01	929,05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523,037.32	9,177,28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465,056.82	336,791,999.09
资产总计	1,697,183,738.17	1,690,061,127.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55,935.29	86,550,241.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190,152.68	159,987,140.66
应付账款	232,604,904.21	204,602,681.01
预收款项	211,553.18	326,801.18
合同负债	1,815,726.87	912,810.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447,337.73	27,449,380.86
应交税费	14,121,089.95	10,607,202.62
其他应付款	5,814,078.73	6,117,990.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8,899.19	1,369,439.78
其他流动负债	50,608,609.55	36,394,113.77
流动负债合计	467,148,287.38	534,317,802.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3,363.10	273,446.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64,931.35	2,608,512.7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73,970.16	2,481,68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12,264.61	5,363,639.56
负债合计	475,660,551.99	539,681,442.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1,696,348.92	644,954,665.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993,109.62	2,392,288.35
盈余公积	54,291,534.34	33,830,470.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5,102,605.96	388,762,60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083,598.84	1,149,940,030.28
少数股东权益	439,587.34	439,654.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523,186.18	1,150,379,68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7,183,738.17	1,690,061,127.38

法定代表人：张良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凯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7,853,145.70	623,209,41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195,678.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714,849.93	121,000,229.65
应收账款	325,096,007.17	254,008,326.30
应收款项融资	55,492,538.91	85,743,356.71
预付款项	3,490,302.79	1,707,949.77
其他应收款	45,739,684.53	36,818,741.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7,134,657.99	79,985,906.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9,716,865.53	1,202,473,924.8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087,955.83	129,967,41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753,746.12	147,136,743.36
在建工程	28,994,646.24	7,278,475.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6,858.00	183,804.93
无形资产	55,010,856.45	55,701,736.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36,721.29	3,914,46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8,784.67	8,046,61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2,329,568.60	352,229,248.89
资产总计	1,612,046,434.13	1,554,703,17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53,851.96	68,318,433.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207,900.55	106,655,207.28
应付账款	201,092,222.40	259,155,049.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60,363.39	758,167.93
应付职工薪酬	22,413,662.70	18,421,081.30
应交税费	6,857,460.81	7,373,104.39
其他应付款	3,897,592.55	3,754,690.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925.22	173,363.10
其他流动负债	36,013,939.44	26,808,259.24
流动负债合计	397,261,919.02	491,417,35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3,363.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98,952.99	2,207,038.7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1,965.72	330,870.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84,281.81	2,537,909.19
负债合计	403,946,200.83	493,955,266.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9,613,522.78	672,871,839.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248,671.06	30,787,606.82
未分配利润	401,238,039.46	277,088,46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8,100,233.30	1,060,747,90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2,046,434.13	1,554,703,173.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33,533,266.86	980,065,534.42
其中：营业收入	1,133,533,266.86	980,065,534.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8,352,877.32	846,242,837.33
其中：营业成本	896,093,373.28	747,066,377.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01,984.81	5,109,781.53
销售费用	21,314,760.05	18,367,074.44
管理费用	53,272,830.26	46,446,573.87
研发费用	34,610,898.37	35,934,525.28
财务费用	-13,940,969.45	-6,681,494.90
其中：利息费用	2,091,501.60	4,040,954.10
利息收入	14,257,084.68	9,583,569.38
加：其他收益	19,596,688.53	10,241,05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2,169.09	3,240,334.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0,541.93	3,871,59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5,678.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55,838.58	-4,664,306.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17,428.19	-4,343,013.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539.08	79,111.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561,197.98	138,375,881.44
加：营业外收入	287,216.99	312,357.29
减：营业外支出	2,339,245.65	504,702.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509,169.32	138,183,535.92
减：所得税费用	20,708,172.77	18,771,652.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00,996.55	119,411,883.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00,996.55	119,411,883.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01,063.95	119,411,654.09
2.少数股东损益	-67.40	229.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800,996.55	119,411,88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801,063.95	119,411,654.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40	229.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9	1.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9	1.11

法定代表人：张良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凯凯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3,917,089.08	831,450,528.32
减：营业成本	790,516,450.38	662,340,500.00
税金及附加	4,543,964.16	2,816,614.05
销售费用	14,412,150.04	12,703,965.52
管理费用	32,823,266.66	28,219,323.19
研发费用	34,222,006.74	34,857,084.50
财务费用	-14,796,937.90	-8,386,101.11
其中：利息费用	1,567,178.92	2,647,990.98
利息收入	14,575,078.53	9,757,141.53
加：其他收益	16,059,632.87	7,584,119.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07,508.14	12,749,507.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0,541.93	3,871,59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5,678.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1,079.56	-4,554,565.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31,857.16	-2,537,716.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07	93,955.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516,303.87	112,234,444.35
加：营业外收入	132,248.69	85,489.15
减：营业外支出	832,329.95	479,383.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816,222.61	111,840,550.17
减：所得税费用	11,205,580.18	11,748,291.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610,642.43	100,092,258.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4,610,642.43	100,092,258.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4,610,642.43	100,092,258.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850,905.73	712,417,381.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81,870.63	2,403,438.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5,419.59	18,624,95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648,195.95	733,445,77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2,807,231.22	513,624,950.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415,164.44	133,104,47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98,310.54	43,433,29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70,832.51	41,826,75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391,538.71	731,989,47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6,657.24	1,456,298.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5,826.01	2,519,24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2,798.79	15,829,90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58,624.80	18,349,146.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28,567.55	57,897,07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00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428,567.55	57,897,070.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69,942.75	-39,547,924.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162,757.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00,000.00	85,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5,737.31	54,075,91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05,737.31	699,788,673.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350,000.00	91,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709,526.25	3,607,20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344.88	1,434,65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393,871.13	96,841,86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88,133.82	602,946,81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301,419.33	564,855,18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608,012.45	47,752,825.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306,593.12	612,608,012.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7,451,891.31	550,262,390.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74,232.71	19,623,41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5,126,124.02	569,885,80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1,698,285.91	424,424,707.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46,445.95	72,623,62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32,759.76	13,900,712.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61,320.61	33,894,50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938,812.23	544,843,55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12,688.21	25,042,25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096,993.51	11,404,252.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90.06	15,780,23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138,683.57	27,184,491.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99,458.49	52,722,40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899,458.49	52,722,40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60,774.92	-25,537,90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0,162,757.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00,000.00	78,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86,59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86,598.77	638,412,757.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05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504,925.42	2,650,454.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20.00	176,25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47,045.42	72,826,71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60,446.65	565,586,046.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733,909.78	565,090,38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838,795.17	39,748,40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104,885.39	604,838,795.1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80,000,000.00				644,954,665.58			2,392,288.35	33,830,470.10		388,762,606.25		1,149,940,030.28	439,654.74
														1,150,379,685.0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0,0 00,0 00.0 0				644, 954, 665. 58			2,39 2,28 8.35	33,8 30,4 70.1 0		388, 762, 606. 25		1,14 9,94 0,03 0.28	439, 654. 74	1,15 0,37 9,68 5.0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36,0 00,0 00.0 0				- 33,2 58,3 16.6 6			1,60 0,82 1.27	20,4 61,0 64.2 4		46,3 39,9 99.7 1		71,1 43,5 68.5 6	- 67.4 0	71,1 43,5 01.1 6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26, 801, 063. 95		126, 801, 063. 95	- 67.4 0	126, 800, 996. 55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74 1,68 3.34								2,74 1,68 3.34		2,74 1,68 3.34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					2,74 1,68 3.34								2,74 1,68 3.34		2,74 1,68 3.34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461,064.24		-80,461,064.24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461,064.24		-20,461,064.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000,000.00				-3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				-3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60 0,82 1.27					1,60 0,82 1.27		1,60 0,82 1.27
1. 本期 提取								8,07 1,44 7.59					8,07 1,44 7.59		8,07 1,44 7.59
2. 本期 使用								- 6,47 0,62 6.32					- 6,47 0,62 6.32		- 6,47 0,62 6.32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16, 000. 000. 00				611, 696, 348. 92			3,99 3,10 9.62	54,2 91,5 34.3 4		435, 102, 605. 96		1,22 1,08 3,59 8.84	439, 587. 34	1,22 1,52 3,18 6.1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60,0 00,0 00.0 0				104, 791, 907. 97				23,8 21,2 44.2 5		279, 360, 178. 01		467, 973, 330. 23	439, 425. 72	468, 412, 755. 9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60,0 00,0 00.0 0				104, 791, 907. 97				23,8 21,2 44.2 5		279, 360, 178. 01		467, 973, 330. 23	439, 425. 72	468, 412, 755. 9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20,0 00,0 00.0 0				540, 162, 757. 61			2,39 2,28 8.35	10,0 09,2 25.8 5		109, 402, 428. 24		681, 966, 700. 05	229. 02	681, 966, 929. 07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19, 411, 654. 09		119, 411, 654. 09	229. 02	119, 411, 883. 11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0,0 00,0 00.0 0				540, 162, 757. 61								560, 162, 757. 61		560, 162, 757. 61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0,0 00,0 00.0 0				540, 162, 757. 61								560, 162, 757. 61		560, 162, 757. 61
2. 其 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 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09,225.85		-10,009,225.8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09,225.85		-10,009,225.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2,39 2,28 8.35					2,39 2,28 8.35		2,39 2,28 8.35	
1. 本 期 提 取							7,84 8,48 9.97					7,84 8,48 9.97		7,84 8,48 9.97	
2. 本 期 使 用							- 5,45 6,20 1.62					- 5,45 6,20 1.62		- 5,45 6,20 1.62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80,0 00,0 00.0 0				644, 954, 665. 58		2,39 2,28 8.35	33,8 30,4 70.1 0		388, 762, 606. 25		1,14 9,94 0,03 0.28	439, 654. 74	1,15 0,37 9,68 5.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80,000 ,000.0 0				672,87 1,839. 44				30,787 ,606.8 2	277,08 8,461. 27		1,060, 747,90 7.53

余额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80,000 ,000.0 0				672,87 1,839. 44				30,787 ,606.8 2	277,08 8,461. 27		1,060, 747,90 7.5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列）	36,000 ,000.0 0				- 33,258 ,316.6 6				20,461 ,064.2 4	124,14 9,578. 19		147,35 2,325. 7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04,61 0,642. 43		204,61 0,642. 4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2,741, 683.34							2,741, 683.34
1. 所 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计 入所					2,741, 683.34							2,741, 683.34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20,461 ,064.2 4	- 80,461 ,064.2 4		- 60,000 ,000.0 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0,461 ,064.2 4	- 20,461 ,064.2 4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60,000 ,000.0 0		- 60,000 ,000.0 0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36,000 ,000.0 0				- 36,000 ,000.0 0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6,000 ,000.0 0				- 36,000 ,000.0 0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88,682.39				3,188,682.39
2. 本期使用								- 3,188,682.39				- 3,188,682.3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6,000,000.00				639,613,522.78				51,248,671.06	401,238,039.46		1,208,100,233.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32,709,081.83				20,778,380.97	187,005,428.64		400,492,89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60,000 ,000.0 0				132,70 9,081. 83				20,778 ,380.9 7	187,00 5,428. 64		400,49 2,891. 44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20,000 ,000.0 0				540,16 2,757. 61				10,009 ,225.8 5	90,083 ,032.6 3		660,25 5,016. 09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0,09 2,258. 48		100,09 2,258. 4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20,000 ,000.0 0				540,16 2,757. 61							560,16 2,757. 61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0,000 ,000.0 0				540,16 2,757. 61							560,16 2,757. 61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0,009 ,225.8 5	- 10,009 ,225.8 5		
1. 提									10,009	-		

取盈 余公 积									,225.8 5	10,009 ,225.8 5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03,640.01				3,103,640.01
2. 本期使用								- 3,103,640.01				- 3,103,640.0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672,871,839.44				30,787,606.82	277,088,461.27		1,060,747,907.5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同星制冷有限公司（原名“新昌县同星制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星有限公司”），同星有限公司由张良灿、张天泓共同投资设立，于 2001 年 1 月 9 日在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同星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在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新昌县。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47265987348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6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1,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8,337.5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262.5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通用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换热器、制冷系统管组件、汽车空调管路、制冷单元模块等制冷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制冷系统管组件的受托加工服务。产品主要有：换热器、制冷系统管组件、汽车空调管路、制冷单元模块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 15%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单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 1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

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承兑人为非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注]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注]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指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下同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合同资产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5%	32.33-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32.33-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年	3-5%	24.25-19.00%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0、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50 年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5 年	直线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A.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B.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a.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b.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c.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C.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D.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E.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F.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试验费用包括新药研制的临床试验费、勘探开发技术的现场试验费、田间试验费等。

G.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H.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换热器、制冷系统管组件、汽车空调管路、制冷单元模块等制冷相关产品及提供制冷系统管组件的受托加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分领用结算和签收确认两种方式。领用结算方式：按照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购销合同，在公司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检验合格领用后，公司根据客户确认的结算通知单等确认销售收入。签收确认方式：根据供货合同约定，按照客户要求发货，在产品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客户确认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收入。2) 外销出口收入确认：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发出货物，并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或保税区入库报告书后确认销售收入。3) 受托加工服务在产品经客户检验合格领用后确认收入。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28、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 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 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 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 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 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营业成本	1,302,454.0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销售费用	-1,302,454.04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上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出口退税率 of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天津汉亚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汉亚公司)	20%
合肥同星制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同星公司)	20%
山东同星热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同星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 (1) 2023 年 12 月 8 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本期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天津汉亚公司、合肥同星公司和山东同星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纳税标准,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3) 经新昌县民政局批准,子公司新昌县可可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可机电公司)被认定为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可可机电公司享受增值税限额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本公司和可可机电公司享受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 100%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的优惠政策。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667.71	65,612.53
银行存款	363,350,716.77	612,639,524.89
其他货币资金	24,760,272.66	27,672,001.46
合计	388,163,657.14	640,377,138.88

其他说明：

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的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970,272.66	26,882,001.46
外汇交易保证金	790,000.00	790,000.00
电费押金	94,291.36	94,124.97
ETC 押金	2,500.00	3,000.00
小计	24,857,064.02	27,769,126.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195,678.51	
其中：		
理财产品	84,195,678.51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34,195,678.51	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915,982.29	56,837,336.29
商业承兑票据	82,633,910.18	69,102,858.3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9,659,457.47	26,255,476.11
合计	168,209,349.94	152,195,670.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177,062,473.61	100.00%	8,853,123.67	5.00%	168,209,349.94	160,205,969.19	100.00%	8,010,298.45	5.00%	152,195,670.74

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9,385,244.52	39.19%	3,469,262.23	5.00%	65,915,982.29	59,828,775.04	37.35%	2,991,438.75	5.00%	56,837,336.29
商业承兑汇票	86,983,063.33	49.12%	4,349,153.15	5.00%	82,633,910.18	72,739,850.88	45.40%	3,636,992.54	5.00%	69,102,858.3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0,694,165.76	11.69%	1,034,708.29	5.00%	19,659,457.47	27,637,343.27	17.25%	1,381,867.16	5.00%	26,255,476.11
合计	177,062,473.61	100.00%	8,853,123.67	5.00%	168,209,349.94	160,205,969.19	100.00%	8,010,298.45	5.00%	152,195,670.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承兑人为非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9,385,244.52	3,469,262.23	5.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86,983,063.33	4,349,153.15	5.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20,694,165.76	1,034,708.29	5.00%
合计	177,062,473.61	8,853,123.6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10,298.45	842,825.22				8,853,123.67
合计	8,010,298.45	842,825.22				8,853,123.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7,554,141.7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4,774,422.08
合计	82,328,563.8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828,722.76
商业承兑票据		12,036,496.59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4,638,180.17
合计		63,503,399.52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4,602,681.06	302,279,824.33
1 至 2 年	810,537.45	247,207.94
2 至 3 年	142,946.61	506,322.98
3 年以上	1,857,973.09	2,111,602.06
3 至 4 年	387,883.62	883,736.19
4 至 5 年	648,613.94	911,859.05
5 年以上	821,475.53	316,006.82
合计	387,414,138.21	305,144,957.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2,703.79	0.42%	1,612,703.79	100.00%		1,891,903.59	0.62%	1,891,903.5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5,801,434.42	99.58%	19,632,353.91	5.09%	366,169,080.51	303,253,053.72	99.38%	15,439,714.08	5.09%	287,813,339.64
其中：										
合计	387,414,138.21	100.00%	21,245,057.70	5.48%	366,169,080.51	305,144,957.31	100.00%	17,331,617.67	5.68%	287,813,339.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4,364,649.46	19,218,232.48	5.00%
1-2 年	810,537.45	81,053.75	10.00%
2-3 年	134,775.33	40,432.60	30.00%
3-4 年	387,883.62	193,941.81	50.00%
4-5 年	24,476.43	19,581.14	80.00%
5 年以上	79,112.13	79,112.13	100.00%
合计	385,801,434.42	19,632,353.9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91,903.59	274,525.49	44,759.37	508,965.92		1,612,703.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39,714.08	4,192,639.83				19,632,353.91
合计	17,331,617.67	4,467,165.32	44,759.37	508,965.92		21,245,057.7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8,965.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3,791,738.56		63,791,738.56	16.47%	3,189,586.93
第二名	47,653,169.67		47,653,169.67	12.30%	2,382,658.48
第三名	44,804,413.97		44,804,413.97	11.57%	2,240,220.70
第四名	34,188,277.47		34,188,277.47	8.82%	1,709,413.87
第五名	29,926,420.15		29,926,420.15	7.72%	1,496,321.01
合计	220,364,019.82		220,364,019.82	56.88%	11,018,200.99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357,017.77	102,226,914.0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1,794,589.39	51,652,917.88
合计	76,151,607.16	153,879,831.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877,638.18	100.00%	2,726,031.02	3.46%	76,151,607.16	156,598,406.51	100.00%	2,718,574.63	1.74%	153,879,831.8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357,017.77	30.88%			24,357,017.77	102,226,914.00	65.28%			102,226,914.0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4,520,620.41	69.12%	2,726,031.02	5.00%	51,794,589.39	54,371,492.51	34.72%	2,718,574.63	5.00%	51,652,917.88
合计	78,877,638.18	100.00%	2,726,031.02	3.46%	76,151,607.16	156,598,406.51	100.00%	2,718,574.63	1.74%	153,879,831.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4,357,017.77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4,520,620.41	2,726,031.02	5.00%
合计	78,877,638.18	2,726,031.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为美易单，期初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为美易单和鑫链。美易单系开单人在深圳全链融科技有限公司（美的集团下属公司）运营的全链融平台上成功开立的、表明基础合同项下债务人与基础合同债权人之间债权债务关系的数字债权凭证。鑫链系开链人在青岛海尔软件发展有限公司运营的鑫链平台上成功开立的、显示开链人与其交易相对方（如供应商等）之间存在的合法有效的债权债务关系的电子债权凭证。公司对该类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718,574.63	7,456.39				2,726,031.02
合计	2,718,574.63	7,456.39				2,726,031.02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5,216,178.80	
合计	155,216,178.8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29,297.06	821,187.84
合计	629,297.06	821,187.8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06,157.00	863,657.00
其他	289,209.89	440,449.65
合计	1,095,366.89	1,304,106.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017.09	768,826.94
1 至 2 年	528,339.77	9,282.28
2 至 3 年	8,100.03	111,597.43
3 年以上	456,910.00	414,400.00
3 至 4 年	100,010.00	8,500.00

4 至 5 年	6,000.00	400.00
5 年以上	350,900.00	405,500.00
合计	1,095,366.89	1,304,106.6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5,366.89	100.00%	466,069.83	42.55%	629,297.06	1,304,106.65	100.00%	482,918.81	37.03%	821,187.84
其中：										
合计	1,095,366.89	100.00%	466,069.83	42.55%	629,297.06	1,304,106.65	100.00%	482,918.81	37.03%	821,187.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95,366.89	466,069.83	42.55%
其中：1 年以内	102,017.09	5,100.85	5.00%
1-2 年	528,339.77	52,833.98	10.00%
2-3 年	8,100.03	2,430.00	30.00%
3-4 年	100,010.00	50,005.00	50.00%
4-5 年	6,000.00	4,800.00	80.00%
5 年以上	350,900.00	350,900.00	100.00%
合计	1,095,366.89	466,069.8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441.35	928.23	443,549.23	482,918.8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6,416.99	26,416.99		
——转入第三阶段		-810.00	810.00	
本期计提	-6,923.51	26,298.76	-36,224.23	-16,848.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00.85	52,833.98	408,135.00	466,069.8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计提比例 5%；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计提比例 10%；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计提比例 87.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260,322.00	1-2 年	23.77%	26,032.2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	5 年以上	10.95%	12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5 年以上	9.13%	100,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3-4 年	9.13%	50,000.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88,935.00	1-2 年	8.12%	8,893.50
合计		669,257.00		61.10%	304,925.7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21,475.28	98.17%	1,928,958.74	94.00%
1 至 2 年	34,842.00	0.83%	118,060.26	5.75%
2 至 3 年	40,024.96	0.95%	2,378.80	0.12%
3 年以上	2,048.80	0.05%	2,740.00	0.13%
合计	4,198,391.04		2,052,137.8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大额的未及时结算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2,610,938.7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2.19%。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940,578.08	1,707,125.17	39,233,452.91	28,365,163.18	1,644,639.66	26,720,523.52
在产品	23,673,911.67	461,355.07	23,212,556.60	16,262,665.36	461,355.07	15,801,310.29
库存商品	60,160,160.89	8,273,812.93	51,886,347.96	47,522,168.81	5,194,040.20	42,328,128.61
发出商品	34,757,524.89	3,518,126.77	31,239,398.12	32,132,739.15	2,600,287.17	29,532,451.98
委托加工物资	428,849.94		428,849.94	592,772.89		592,772.89
合计	159,961,025.47	13,960,419.94	146,000,605.53	124,875,509.39	9,900,322.10	114,975,187.2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44,639.66	349,485.95		287,000.44		1,707,125.17
在产品	461,355.07					461,355.07
库存商品	5,194,040.20	3,662,095.01		582,322.28		8,273,812.93
发出商品	2,600,287.17	1,105,847.23		188,007.63		3,518,126.77
合计	9,900,322.10	5,117,428.19		1,057,330.35		13,960,419.94

各期末，公司对库龄较长、毛利较低等产品进行鉴别并关注其配套产品的订单或销售情况，按照相关存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各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领用或处置时转销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60,867.0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14.46	393,767.16
合计	1,014.46	1,154,634.22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连尼维斯冷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尼维斯公司)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小计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合计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23,498.24			21,923,498.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1,923,498.24			21,923,498.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463,124.19			7,463,124.19
2.本期增加金额	1,041,366.17			1,041,366.17
(1) 计提或摊销	1,041,366.17			1,041,366.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504,490.36			8,504,490.3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19,007.88			13,419,007.88
2.期初账面价值	14,460,374.05			14,460,374.0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3,417,229.86	186,421,484.15
合计	223,417,229.86	186,421,484.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3,200,277.23	5,160,746.03	147,878,013.81	8,992,113.62	305,231,150.69
2.本期增加金额	8,611,257.17	1,165,470.35	53,326,271.32	454,513.28	63,557,512.12
(1) 购置	7,515,414.70	1,011,399.56	13,382,931.71	454,513.28	22,364,259.25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5,842.47	154,070.79	39,943,339.61		41,193,252.8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5,368.61	12,703,987.45	401,113.03	13,330,469.09
(1) 处置或报废		225,368.61	12,703,987.45	401,113.03	13,330,469.09
4.期末余额	151,811,534.40	6,100,847.77	188,500,297.68	9,045,513.87	355,458,193.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730,303.65	3,579,360.82	72,687,029.75	4,812,972.32	118,809,666.54
2.本期增加金额	6,816,864.70	702,953.07	13,424,773.91	1,230,282.26	22,174,873.94
(1) 计提	6,816,864.70	702,953.07	13,424,773.91	1,230,282.26	22,174,873.94
3.本期减少金额		213,880.36	8,423,616.06	306,080.20	8,943,576.62
(1) 处置或报废		213,880.36	8,423,616.06	306,080.20	8,943,576.62
4.期末余额	44,547,168.35	4,068,433.53	77,688,187.60	5,737,174.38	132,040,963.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7,264,366.05	2,032,414.24	110,812,110.08	3,308,339.49	223,417,229.86
2.期初账面 价值	105,469,973.58	1,581,385.21	75,190,984.06	4,179,141.30	186,421,484.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冷链物流系统环保换热器及智能模块产业化项目厂房	40,763,667.72	整体项目尚未全部完工
新建二期厂房	31,351,555.05	二期厂房项目尚未全部完工
广东星星物业房产	7,506,339.04	2024 年 12 月底交付，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994,646.24	7,602,761.91
合计	28,994,646.24	7,602,761.9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冷链物流系统环保换热器及智能模块产业化项目	11,727,776.62		11,727,776.62	4,008,854.10		4,008,854.10
间壁式高效换热器项目	11,321,980.07		11,321,980.07	146,771.70		146,771.70
轻商系统高效换热器产业化	4,083,627.90		4,083,627.90	851,348.80		851,348.80
零星工程	1,861,261.65		1,861,261.65	2,595,787.31		2,595,787.31

合计	28,994,646.24		28,994,646.24	7,602,761.91		7,602,761.91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冷链物流系统环保换热器及智能模块产业化项目	137,892,300.00	4,008,854.10	39,926,548.16	32,207,625.64		11,727,776.62	78.30%	78.30%				募集资金
轻商系统高效换热器产业化	102,840,600.00	851,348.80	9,295,110.96	6,062,831.86		4,083,627.90	25.61%	25.61%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586,600.00		21,360,162.95	102,743.36	21,257,419.59		84.80%	84.80%				募集资金
间壁式高效换热器项目	19,000,000.00	146,771.70	11,175,208.37			11,321,980.07	59.59%	59.59%				其他
合计	308,319,500.00	5,006,974.60	81,757,030.44	38,373,200.86	21,257,419.59	27,133,384.5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14,223.40	4,214,223.40
2.本期增加金额	1,702,888.57	1,702,888.57
租入	1,702,888.57	1,702,888.5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917,111.97	5,917,111.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31,116.05	2,731,116.05
2.本期增加金额	1,523,279.10	1,523,279.10
(1) 计提	1,523,279.10	1,523,279.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54,395.15	4,254,395.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62,716.82	1,662,716.82
2.期初账面价值	1,483,107.35	1,483,107.35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951,520.96			2,598,858.48	70,550,379.44
2.本期增加金额	552,000.00			233,144.11	785,144.11
(1) 购置	552,000.00			233,144.11	785,144.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 置					
4.期末余额	68,503,520.96			2,832,002.59	71,335,523.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439,097.74			2,116,535.28	9,555,633.02
2.本期增加 金额	1,380,670.24			247,274.58	1,627,944.82
（1）计 提	1,380,670.24			247,274.58	1,627,944.82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 置					
4.期末余额	8,819,767.98			2,363,809.86	11,183,577.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59,683,752.98			468,192.73	60,151,945.71
2.期初账面 价值	60,512,423.22			482,323.20	60,994,746.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拔茅村 2023-3 号土地	3,424,166.67	土地正在平整中

拔茅村 2023-5 号土地	6,711,366.67	土地正在平整中
----------------	--------------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5,134,902.82	11,048,760.86	4,308,563.04		11,875,100.64
模具		2,167,252.20			2,167,252.20
合计	5,134,902.82	13,216,013.06	4,308,563.04		14,042,352.8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649,438.99	3,112,304.82	15,506,548.74	2,461,235.67
存货跌价准备	13,821,907.42	2,384,652.53	9,719,707.76	1,707,137.08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480,980.20	1,379,964.87	7,562,418.45	1,279,124.45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2,726,031.02	408,904.65	2,718,574.63	407,786.19
预计负债	3,664,931.35	596,337.54	2,608,512.70	431,424.30
租赁负债	1,552,262.29	354,236.75	1,642,886.13	393,385.23
合计	49,895,551.27	8,236,401.16	39,758,648.41	6,680,092.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9,597,811.95	10,803,735.12	46,624,098.56	7,880,325.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5,678.51	179,351.78		
使用权资产	1,662,716.82	381,993.41	1,483,107.35	352,396.35
合计	72,456,207.28	11,365,080.31	48,107,205.91	8,232,721.5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91,110.15	1,545,291.01	5,751,041.00	929,05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91,110.15	4,673,970.16	5,751,041.00	2,481,680.51
---------	--------------	--------------	--------------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19,523,037.32		19,523,037.32	9,177,283.26		9,177,283.26
合计	19,523,037.32		19,523,037.32	9,177,283.26		9,177,283.26

其他说明：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857,064.02	24,857,064.02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970,272.66 元、外汇交易保证金 790,000.00 元、电费押金 94,291.36 元、ETC 押金 2,500.00 元	27,769,126.43	27,769,126.43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882,001.46 元、外汇交易保证金 790,000.00 元、电费押金 94,124.97 元、ETC 押金 3,000.00 元
应收票据	153,507,329.81	145,831,963.32	质押	系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	133,031,163.37	126,379,605.20	质押	系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21,648,649.29	8,284,293.5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35,424.81	2,938,776.4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67,604,962.03	67,604,962.03	质押	质押给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78,364,393.83	170,689,027.34			254,589,325.93	232,976,763.68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45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	2,5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49,6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16,452,921.40	10,922,897.7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13.89	77,344.11
合计	19,955,935.29	86,550,241.9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190,152.68	159,987,140.66
合计	109,190,152.68	159,987,140.66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01,390,791.62	184,537,497.00
长期资产购置款	18,388,781.99	10,892,835.99
费用	12,825,330.60	9,172,348.02
合计	232,604,904.21	204,602,681.01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814,078.73	6,117,990.65
合计	5,814,078.73	6,117,990.6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05,090.11	4,495,090.83
其他	1,808,988.62	1,622,899.82

合计	5,814,078.73	6,117,990.65
----	--------------	--------------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211,553.18	326,801.18
合计	211,553.18	326,801.18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15,726.87	912,810.37
合计	1,815,726.87	912,810.37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692,146.17	155,685,848.77	151,433,510.81	30,944,484.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7,234.69	8,739,482.62	8,993,863.71	502,853.60
合计	27,449,380.86	164,425,331.39	160,427,374.52	31,447,337.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12,962.22	107,423,347.39	104,611,892.64	27,524,416.97
2、职工福利费		7,035,888.29	7,035,888.29	
3、社会保险费	331,808.30	5,784,700.94	5,771,765.14	344,744.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5,673.13	4,997,425.89	4,968,255.73	294,843.29
工伤保险费	66,135.17	757,986.71	774,221.07	49,900.81
生育保险费		29,288.34	29,288.34	
4、住房公积金		2,266,356.36	2,266,356.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776.90	493,578.98	489,886.49	85,469.39

育经费				
残保金		276,388.72	276,388.72	
劳务费	1,565,598.75	32,405,588.09	30,981,333.17	2,989,853.67
合计	26,692,146.17	155,685,848.77	151,433,510.81	30,944,484.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1,165.10	8,461,163.25	8,705,672.55	486,655.80
2、失业保险费	26,069.59	278,319.37	288,191.16	16,197.80
合计	757,234.69	8,739,482.62	8,993,863.71	502,853.60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72,729.00	3,104,009.93
企业所得税	7,448,755.56	5,221,070.56
个人所得税	153,124.05	140,913.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316.90	140,430.53
土地使用税	1,415,390.03	908,728.00
房产税	1,182,325.95	641,172.55
教育费附加	82,555.79	69,901.58
地方教育附加	55,037.19	46,601.04
印花税	244,570.57	334,089.55
环境保护税	284.91	284.91
合计	14,121,089.95	10,607,202.62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8,899.19	1,369,439.78
合计	1,378,899.19	1,369,439.78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0,392,762.31	36,276,091.78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215,847.24	118,021.99
合计	50,608,609.55	36,394,113.77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6,256.88	280,908.68
未确认融资费用	-2,893.78	-7,462.33
合计	173,363.10	273,446.35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664,931.35	2,608,512.70	产品售后服务费用
合计	3,664,931.35	2,608,512.70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36,000,000.00		36,000,000.00	116,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4 年 5 月 8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3,600 万股。以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91 号）。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办妥工商变更。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4,954,665.58		36,000,000.00	608,954,665.58
其他资本公积		2,741,683.34		2,741,683.34
合计	644,954,665.58	2,741,683.34	36,000,000.00	611,696,348.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2,741,683.34 元系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36,000,000.00 元系本期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92,288.35	8,071,447.59	6,470,626.32	3,993,109.62
合计	2,392,288.35	8,071,447.59	6,470,626.32	3,993,109.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增加系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 8,071,447.59 元，减少系使用安全生产费 6,470,626.32 元。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830,470.10	20,461,064.24		54,291,534.34
合计	33,830,470.10	20,461,064.24		54,291,534.34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8,762,606.25	279,360,178.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801,063.95	119,411,654.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61,064.24	10,009,225.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5,102,605.96	388,762,606.25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5,548,111.01	867,919,794.10	926,777,961.59	716,828,494.45
其他业务	37,985,155.85	28,173,579.18	53,287,572.83	30,237,882.66
合计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980,065,534.42	747,066,377.1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902,193,416.46	697,901,440.32			902,193,416.46	697,901,440.32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193,354,694.55	170,018,353.78			193,354,694.55	170,018,353.78
其他业务收入	37,985,155.85	28,173,579.18			37,985,155.85	28,173,579.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042,242,187.50	833,051,602.21			1,042,242,187.50	833,051,602.21
境外	91,291,079.36	63,041,771.07			91,291,079.36	63,041,771.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合计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1,133,533,266.86	896,093,373.28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调减 2023 年度销售费用 1,302,454.04 元，调增 2023 年度营业成本 1,302,454.04 元。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13,958.40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94,900,290.56 元，其中，194,900,290.5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5,882.60	1,558,168.15
教育费附加	851,082.35	804,989.23
房产税	1,702,185.24	1,059,121.59
土地使用税	1,430,373.83	160,156.60
车船使用税	9,281.96	9,887.24
印花税	871,934.32	969,252.88
地方教育附加	538,923.44	536,799.34
防洪工程维护	11,044.36	10,266.95
环境保护税	1,276.71	1,139.55
合计	7,001,984.81	5,109,781.53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07,776.15	29,451,878.00
折旧摊销	7,071,821.83	2,628,173.19
办公通讯费	2,575,546.31	2,347,662.67
交通差旅费	2,010,611.42	1,930,184.81
业务招待费	2,987,620.46	4,608,408.43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2,200,055.60	2,148,118.22
股份支付	1,062,066.66	
其他	3,757,331.83	3,332,148.55
合计	53,272,830.26	46,446,573.87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97,989.17	7,235,181.33
运输仓储费	6,184,015.78	6,603,113.04
业务招待费	3,414,942.11	3,055,407.36
差旅费	1,383,560.52	655,251.43
市场推广费	633,651.05	478,411.84
股份支付	223,750.00	
其他	576,851.42	339,709.44
合计	21,314,760.05	18,367,074.44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70,307.41	17,624,931.15
材料领用	9,926,126.32	12,743,396.28
工装模具费	2,523,140.55	3,437,288.32
折旧摊销费	1,518,123.56	1,832,610.03
股份支付	1,041,183.34	
加工费	423,317.49	41,170.97
水电费	139,306.47	142,043.41
其他	569,393.23	113,085.12
合计	34,610,898.37	35,934,525.28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22,584.86	3,940,397.86
租赁摊销	268,916.74	100,556.24
汇兑损益	-2,010,289.65	-1,403,752.13
减：利息收入	14,257,084.68	9,583,569.38
其他	234,903.28	264,872.51
合计	-13,940,969.45	-6,681,494.90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149,710.49	9,421,057.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413.74	19,435.02
增值税加计抵减	5,426,564.30	800,566.06
合计	19,596,688.53	10,241,058.33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5,678.51	
合计	1,195,678.51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0,541.93	3,871,592.45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85,538.06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883,910.90	-631,258.12
合计	3,862,169.09	3,240,334.33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7,456.39	-527,346.38
坏账损失	-5,248,382.19	-3,360,878.86
其他		-776,080.93
合计	-5,255,838.58	-4,664,306.17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117,428.19	-4,343,013.54
合计	-5,117,428.19	-4,343,013.54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9,539.08	27,096.0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2,015.31
合 计	99,539.08	79,111.40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209,514.67	156,856.03	209,514.67
罚没收入	60,139.63	93,322.69	60,139.6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627.44		10,627.44
其他	6,935.25	62,178.57	6,935.25
合计	287,216.99	312,357.29	287,216.99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380,000.00	450,000.00	38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52,177.82	2,376.56	1,952,177.82
其他	7,067.83	52,326.25	7,067.83
合计	2,339,245.65	504,702.81	2,339,245.65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132,122.21	19,862,236.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76,050.56	-1,090,583.65
合计	20,708,172.77	18,771,652.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7,509,169.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126,375.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36,638.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7,812.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39,548.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7,346.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3,975.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281.92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	-5,361,133.48
所得税费用	20,708,172.77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0,667,839.86	7,017,618.39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4,257,084.68	9,583,569.38
收回大额押金保证金及往来借款		1,340,000.00
其他	390,495.05	683,763.30
合计	25,315,419.59	18,624,951.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37,879,852.76	41,015,786.58
其他	690,979.75	810,966.38
合计	38,570,832.51	41,826,752.9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58,000,000.00	
合计	258,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置土地		28,760,000.00
购置设备等其他长期资产	57,428,567.55	29,137,070.57
购买理财产品	391,000,000.00	
合计	448,428,567.55	57,897,070.5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 票据贴现款	36,005,737.31	54,075,916.11
合计	36,005,737.31	54,075,916.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1,334,344.88	1,434,654.83
合计	1,334,344.88	1,434,65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银行 借款	75,627,344.11	18,300,000.00	1,635,196.03	92,059,526.25		3,503,013.89
短期借款-未终	10,922,897.79	36,005,737.31	187,388.83		30,663,102.53	16,452,921.40

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2,886.13		2,108,840.25	1,334,344.88	865,119.21	1,552,262.29
合计	88,193,128.03	54,305,737.31	3,931,425.11	93,393,871.13	31,528,221.74	21,508,197.58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800,996.55	119,411,883.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73,266.77	9,007,319.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216,240.11	19,982,561.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23,279.10	977,372.26
无形资产摊销	1,627,944.82	1,330,363.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8,563.04	1,714,988.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539.08	-15,194,159.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1,550.38	2,376.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5,678.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91,501.60	4,040,954.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6,079.99	-3,871,59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6,239.09	4,130,71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2,289.65	-5,221,298.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42,846.43	-30,449,978.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340,942.25	-211,817,00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9,845.96	105,019,505.47
其他	4,342,504.61	2,392,28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6,657.24	1,456,298.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306,593.12	612,608,012.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2,608,012.45	47,752,825.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301,419.33	564,855,186.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3,306,593.12	612,608,012.45
其中：库存现金	52,667.71	65,612.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3,253,925.41	612,542,399.92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306,593.12	612,608,012.45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余额	109,319,231.39	399,243,188.65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合计	109,319,231.39	399,243,188.65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970,272.66	26,882,001.46	保证金
外汇交易保证金	790,000.00	790,000.00	保证金
电费押金	94,291.36	94,124.97	押金
ETC 押金	2,500.00	3,000.00	押金
合计	24,857,064.02	27,769,126.43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27,505,581.86	165,018,287.08
其中：支付货款	274,030,176.31	137,744,365.0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53,475,405.55	27,273,922.04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2,585,801.72
其中：美元	19,630,040.54	7.1884	141,108,583.42
欧元	196,289.82	7.5257	1,477,218.30
港币			
应收账款			14,109,855.21
其中：美元	1,918,815.53	7.1884	13,793,213.56
欧元	42,074.71	7.5257	316,641.65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453,616.46	

合计	2,453,616.46	
----	--------------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70,307.41	17,624,931.15
股份支付	1,041,183.34	
材料领用	9,926,126.32	12,743,396.28
工装模具费	2,523,140.55	3,437,288.32
折旧摊销费	1,518,123.56	1,832,610.03
加工费	423,317.49	41,170.97
水电费	139,306.47	142,043.41
其他	569,393.23	113,085.12
合计	34,610,898.37	35,934,525.2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610,898.37	35,934,525.28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同星公司	1,508,500.00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可可机电公司	12,000,000.00	新昌	新昌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同星公司	2,000,000.00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合肥同星公司	1,000,000.00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汉亚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汉亚公司)	10,000,000.00	新昌	新昌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汉亚公司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房产租赁	100.00%		设立
新昌县酷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米科技公司)	500,000.00	新昌	新昌	制造业	51.00%		设立
山东同星公司	10,000,000.00	济南	济南	制造业	60.0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连尼维斯公司	大连	大连	制造业	45.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大连尼维斯公司	大连尼维斯公司
流动资产	131,764,365.29	123,618,499.48
非流动资产	21,696,219.70	24,984,742.14
资产合计	153,460,584.99	148,603,241.62
流动负债	45,575,457.80	40,772,226.92
非流动负债		213,758.46
负债合计	45,575,457.80	40,985,985.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885,127.19	107,617,256.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548,307.25	48,427,765.32
调整事项		
--商誉	2,160,521.89	2,160,521.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708,829.14	50,588,287.2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5,345,494.54	154,583,517.99
净利润	5,467,870.95	8,603,538.7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67,870.95	8,603,538.7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340,000.00	2,340,000.00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149,710.49	9,421,057.25
财政贴息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16,244.45
合 计	14,149,710.49	9,437,301.70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

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第七点第 3、4、5、6 小点。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6.88%（2023 年 12 月 31 日：58.5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9,955,935.29	20,026,585.29	20,026,585.29		
应付票据	109,190,152.68	109,190,152.68	109,190,152.68		
应付账款	232,604,904.21	232,604,904.21	232,604,904.21		
其他应付款	5,814,078.73	5,814,078.73	5,814,078.73		
其他流动负债	50,392,762.31	50,392,762.31	50,392,762.31		
租赁负债	1,552,262.29	1,595,168.71	1,418,911.83	176,256.88	
小 计	419,510,095.51	419,623,651.93	419,447,395.05	176,256.8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6,550,241.90	88,034,872.72	88,034,872.72		
应付票据	159,987,140.66	159,987,140.66	159,987,140.66		
应付账款	204,602,681.01	204,602,681.01	204,602,681.01		
其他应付款	6,117,990.65	6,117,990.65	6,117,990.65		
其他流动负债	36,394,113.77	36,394,113.77	36,394,113.77		
租赁负债	1,642,886.13	1,693,386.15	1,412,477.47	280,908.68	
小 计	495,295,054.12	496,830,184.96	496,549,276.28	280,908.68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有关。对于外币资产，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第七点第 54 小点。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195,678.51	134,195,678.51
应收款项融资			76,151,607.16	76,151,607.1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0,347,285.67	210,347,285.6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采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信托类理财产品，公司以信托产品期末市值来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其他理财产品，公司以预期收益率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折现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的净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	新昌	投资	1,500 万元	36.00%	36.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由张良灿、张天泓（张良灿之子）、张情怡（张良灿之女）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投资设立。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等。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良灿、张天泓、张情怡 3 名自然人。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 3 名自然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65.09%，表决权比例为 70.0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第九点第 1 小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第九点第 2 小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大连尼维斯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三禾数字装备有限公司	高管王丽萍之配偶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大连尼维斯公司	换热器芯体、U 型管等	6,893,912.88	9,000,000.00	否	6,078,561.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连尼维斯公司	制冷系统管组件、换热器等	8,021,936.14	10,992,493.83
浙江三禾数字装备有限公司	钣金件等	3,227,060.42	1,032,951.34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11,438.92	3,787,873.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连尼维斯公司	1,509,755.00	75,487.75	1,338,979.73	66,948.99
应收账款	浙江三禾数字装备有限公司	2,806,470.06	140,323.50	1,167,234.98	58,361.75
小计		4,316,225.06	215,811.25	2,506,214.71	125,310.7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连尼维斯公司	2,080,188.58	1,469,472.62
小计		2,080,188.58	1,469,472.62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712,000	10,452,160.00						
研发人员	698,000	10,246,640.00						
销售人员	150,000	2,202,000.00						
生产管理人员	278,000	4,081,040.00						
合计	1,838,000	26,981,84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测算其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期末授予对象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数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41,683.3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1）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经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4 年 11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及/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1,988,000 股股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其中 150,000 股股票为预留部分。公司以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153 名激励对象 183.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68 元/股。该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归属，归属期间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每期归属比例分别为 40%、30%、30%。

（2）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授予对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062,066.66
研发人员	1,041,183.34
销售人员	223,750.00
生产管理人员	414,683.34
合计	2,741,683.34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62,960.00 万元，坐扣承销及保荐费及扣除其他直接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16.28 万元。该募集资金将用于冷链物流系统环保换热器及智能模块产业化项目、轻商系统高效换热器产业化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5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5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 2024 年年末总股本 116,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 （1）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000,000.00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2.87%。 （2）本年度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合计转增股本 52,2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68,200,000 股，本次不送红股。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资产负债表日后境外子公司成立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公司于新加坡成立星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冷星有限公司，于泰国成立东方同有限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子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和 2025 年 2 月 14 日登记注册。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制冷相关产品销售业务和受托加工服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制冷相关产品销售业务	受托加工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13,912,165.86	127,202,977.29	-7,581,876.29	1,133,533,266.86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013,912,165.86	124,749,360.83	-7,581,876.29	1,131,079,650.40
营业成本	816,268,381.90	87,406,867.67	-7,581,876.29	896,093,373.28
资产总额	1,625,450,678.88	98,892,130.97	-27,159,071.68	1,697,183,738.17
负债总额	450,776,435.00	39,629,488.25	-14,745,371.26	475,660,551.99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1,243,209.84	266,820,615.87
1至2年	686,080.94	165,025.81
2至3年	134,775.33	506,322.98
3年以上	1,032,490.25	856,050.15
3至4年	387,883.62	251,211.01
4至5年	225,440.94	190,793.65
5年以上	419,165.69	414,045.49
合计	343,096,556.36	268,348,014.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541,296.99	0.16%	541,296.99	100.00%		726,970.44	0.27%	726,970.44	100.00%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555,259.37	99.84%	17,459,252.20	5.10%	325,096,007.17	267,621,044.37	99.73%	13,612,718.07	5.09%	254,008,326.30
其中：										
合计	343,096,556.36	100.00%	18,000,549.19	5.25%	325,096,007.17	268,348,014.81	100.00%	14,339,688.51	5.34%	254,008,326.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1,243,209.84	17,057,799.56	5.00%
1-2 年	686,080.94	68,608.09	10.00%
2-3 年	134,775.33	40,432.60	30.00%
3-4 年	387,883.62	193,941.81	50.00%
4-5 年	24,197.51	19,358.01	80.00%
5 年以上	79,112.13	79,112.13	100.00%
合计	342,555,259.37	17,459,252.2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6,970.44		185,673.45			541,296.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12,718.07	3,846,534.13				17,459,252.20
合计	14,339,688.51	3,846,534.13	185,673.45			18,000,549.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3,533,066.67		63,533,066.67	18.52%	3,176,653.33
第二名	47,653,169.67		47,653,169.67	13.89%	2,382,658.48
第三名	44,804,413.97		44,804,413.97	13.06%	2,240,220.70
第四名	34,188,277.47		34,188,277.47	9.96%	1,709,413.87

第五名	29,926,420.15		29,926,420.15	8.72%	1,496,321.01
合计	220,105,347.93		220,105,347.93	64.15%	11,005,267.3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5,739,684.53	36,818,741.03
合计	45,739,684.53	36,818,741.0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5,540,132.13	36,691,650.80
押金保证金	323,150.00	373,150.00
其他	218,222.14	290,609.08
合计	46,081,504.27	37,355,409.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036,985.57	12,713,737.02
1 至 2 年	12,620,090.47	3,545,030.89
2 至 3 年	3,535,748.61	910,197.43
3 年以上	17,888,679.62	20,186,444.54
3 至 4 年	901,610.00	220,374.92
4 至 5 年	156,000.00	726,297.51
5 年以上	16,831,069.62	19,239,772.11
合计	46,081,504.27	37,355,409.8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374.92	0.40%	149,374.92	100.00%	
其中：										
按组合	46,081,504.27	100.00%	341,819.74	0.74%	45,739,684.53	37,206,034.96	99.60%	387,293.93	1.04%	36,818,741.03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46,081,504.27	100.00%	341,819.74	0.74%	45,739,684.53	37,355,409.88	100.00%	536,668.85	1.44%	36,818,741.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45,540,132.13		
账龄组合	541,372.14	341,819.74	63.14%
其中：1 年以内	39,129.37	1,956.47	5.00%
1-2 年	179,082.77	17,908.27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10.00	5.00	50.00%
4-5 年	6,000.00	4,800.00	80.00%
5 年以上	317,150.00	317,150.00	100.00%
合计	46,081,504.27	341,819.7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636.47	928.23	522,104.15	536,668.8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954.14	8,954.14		
本期计提	-2,725.86	8,025.90	-50,774.23	-45,474.19
本期转回			149,374.92	149,374.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56.47	17,908.27	321,955.00	341,819.7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668.85	-45,474.19	149,374.92			341,819.74
合计	536,668.85	-45,474.19	149,374.92			341,819.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汉亚公司	往来款	6,997,856.20	1 年以内	15.19%	
浙江汉亚公司	往来款	12,423,703.40	1-2 年	26.96%	
浙江汉亚公司	往来款	3,335,748.61	2-3 年	7.24%	
天津汉亚公司	往来款	13,530,000.00	5 年以上	29.36%	
重庆同星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0.85%	
合肥同星公司	往来款	17,304.30	1-2 年	0.04%	
合肥同星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	2-3 年	0.43%	
合肥同星公司	往来款	900,000.00	3-4 年	1.95%	
合肥同星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	4-5 年	0.33%	
合肥同星公司	往来款	2,983,919.62	5 年以上	6.47%	
海信容声（广东）冰箱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	5 年以上	0.26%	120,000.00
合计		45,658,532.13		99.08%	12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410,961.12	3,031,834.43	79,379,126.69	82,079,126.69	2,700,000.00	79,379,126.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708,829.14		50,708,829.14	50,588,287.21		50,588,287.21
合计	133,119,790.26	3,031,834.43	130,087,955.83	132,667,413.90	2,700,000.00	129,967,413.9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可可机电公司	44,377,463.77						44,377,463.77	
天津汉亚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同星公司	2,413,700.42						2,413,700.42	
重庆同星公司	2,126,900.00						2,126,900.00	
合肥同星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酷米科技公司		2,700,000.00	331,834.43		331,834.43			3,031,834.43
浙江汉亚	19,261,062.50						19,261,062.50	

公司								
山东同星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79,379,126.69	2,700,000.00	331,834.43		331,834.43		79,379,126.69	3,031,834.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连尼维斯冷暖技术有限公司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小计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合计	50,588,287.21				2,460,541.93			2,340,000.00			50,708,829.1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9,346,041.87	788,503,337.69	808,774,309.53	657,994,927.62
其他业务	4,571,047.21	2,013,112.69	22,676,218.79	4,345,572.38
合计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831,450,528.32	662,340,500.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制冷零部件及产品	785,668,046.84	627,031,436.63			785,668,046.84	627,031,436.63
汽车空调系统零部件	163,677,995.03	161,471,901.06			163,677,995.03	161,471,901.06
其他业务收入	4,571,047.21	2,013,112.69			4,571,047.21	2,013,112.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862,626,009.72	727,474,679.31			862,626,009.72	727,474,679.31
境外	91,291,079.36	63,041,771.07			91,291,079.36	63,041,771.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合计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953,917,089.08	790,516,450.38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调减 2023 年度销售费用 1,075,396.92 元，调增 2023 年度营业成本 1,075,396.92 元。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570,166.35 元。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9,478,513.53 元，其中，169,478,513.5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693,001.93	8,885,007.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60,541.93	3,871,592.45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31,573.78	-7,092.5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85,538.06	
合计	116,207,508.14	12,749,507.94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42,011.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67,839.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95,678.5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85,538.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759.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78.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6,602.50	
合计	10,524,723.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10.74%	1.09	1.09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5%	1.00	1.0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